

2024年中山市本级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各级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1310”具体部署，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百千万工程”为引领，坚持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着力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积极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山路径，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总体来看，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2.9 亿元（快报数，下同），增长 5.4%，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其中，税收收入 209.6 亿元，增长 11.1%；非税收入 123.3 亿元，增长-3.2%。

2. 上级补助收入。2023 年上级补助收入 72.9 亿元，包括返还性收入 30.6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5.8 亿元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5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按规定依次统筹用于民生保障以及协调发展等方面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5.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8%，不影响当年预算确定的

重点支出。其中，民生支出 318.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稳定在七成，牢牢兜住民生底线，稳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4.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2.9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72.9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18.9 亿元及调入资金 64.2 亿元，再加上年结转收入 4.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9 亿元（在年初预算及预算调整动用 20.9 亿元的基础上，再动用 3 亿元），合计 517.5 亿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5.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及区域间转移支出等 46.5 亿元，调出资金 2.9 亿元，累计结转结余 2.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15.8 亿元，上级补助及债券转贷收入 222 亿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11 亿元，减政府性基金支出 288.9 亿元、调出资金 18.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8.5 亿元，累计结转结余 3.1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3 亿元，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 亿元，调出资金 3 亿元，无累计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市级统筹口径反映，收入 111.3 亿元，支出 87.8 亿元，当年结余 23.5 亿元，加上年结余 132.6 亿元，累计结余 156.1 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省下达我市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893.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7.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05.5 亿元。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 876.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80.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96.2 亿元，严格将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之内。

2.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40.4 亿元。一是按债券类型分，一般债券 18.9 亿元，专项债券 221.5 亿元；二是按债券类别分，新增债券 183 亿元，再融资债券 57.4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预算足额安排。主要包括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5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本金 18.9 亿元，专项债券本金 38.5 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2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2.6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23.5 亿元。

（六）财政直达资金情况

实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2023 年累计接收中央和省下达的直达资金 21.8 亿元，下达进度 100%，惠及市场主体 4061 家、受益群众 19 万人次，切实惠企利民、直达基层。

二、2023 年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一）持续激发放大区位优势效应，加快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

全面实施东承、西接、南联、北融一体化融合发展大战

略。拨付 73.5 亿元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打造珠江西岸综合交通枢纽，切实发挥中山地理区位优势。其中，拨付 30 亿元推动中山轨道交通建设提质加速，加快深江铁路中山段建设，保障南中城际开工建设，支持广中珠澳高铁等轨道交通项目前期工作开展。拨付 43.5 亿元推动“四纵五横”高速公路路网，推进深中通道、中开高速等建设，配合开展广澳高速扩建、南中高速建设。实施坦神北路、南三公路（南头至黄圃段）等镇街互联互通节点工程和高速出入口等项目，加快全市各镇街道路快速接驳、无缝对接高速公路。拨付 8,000 万元用于对口江门台山、开平、恩平、鹤山开展产业协作工作，加强联动发展，推动珠江口东西两岸加快融合发展。

加快重大平台建设。统筹投入 41 亿元建设我市重大平台，推动省级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发挥火炬开发区、翠亨新区作为中山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主阵地、深中融合发展的“桥头堡”作用，加快与深圳对接和启动规划面积 66 平方公里的深中合作区建设。推进主题产业园建设，拨付 10.8 亿元推进十大主题产业园“九通一平”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充分整合土地资源，激活连片土地空间，为产业发展夯实要素保障。

推动人才高质量发展。拨付 2.5 亿元用于人才发展专项资金、“333”引育工程人员经费、技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全日制本科生落户津贴等项目，全面优化人才环境，大力招

才引智，重点引进科技领军人才、高层次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和优秀教师人才，打造优质人才队伍。拨付 2,584 万元发放特聘人才补贴，在卫生健康、科技创新、企业经营管理等领域评定一批特聘人才，吸引海内外英才到中山发展。

（二）坚持以制造业当家为抓手，加快推动经济提质增效

打好“工改”攻坚战。统筹投入 31.4 亿元持续推进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通过中山市高质量发展母基金拨付 2.5 亿元“工改”专项基金，开拓中山“工改”项目股权投资和银行信贷之间的投贷联动新模式。大力破解困扰中山高质量发展的空间难题，持续推进和巩固“工改”成果，不断拓展产业发展空间，预计带动新增投资超 940 亿元，累计拆除整理低效工业用地超 3.3 万亩，跨镇街规划建设十大万亩主题产业园，整备连片用地超 3 万亩，打赢打好破解土地瓶颈攻坚战。

坚持产业发展优先。加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投入力度，出台《中山市促进制造业龙头骨干企业加快发展政策措施》，拨付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7 亿元，大力支持打造“十大舰队”企业，鼓励重大项目落地投资，培育制造业龙头骨干企业。拨付 9.3 亿元加快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企业技术改造，推动产业技术变革和优化升级。出台《中山市 2023 年拼经济促高质量发展惠企政策十五条》《中山市推动中小微工业企业高质量的若干措施》《中山市十大主题产业园重

大产业项目扶持政策》等助企安商政策。拨付 6,535 万元推动新一轮招商引资和增资扩产，投资总额超 1000 亿元，切实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

打造创新发展引擎。高标准建设好科技创新园，拨付 3.5 亿元加快中山科技创新园建设。拨付 3.1 亿元高端科研机构设备购置和研发经费，加快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和长春理工大学中山研究院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建设，完成中山药创院第一期设备配置，保障基础研究投入稳定可持续。拨付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3 亿元，推进工业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赋能产业高速发展。全面推进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落实，有效增加企业研发投入。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筹措 13 亿元财政资金建立滚动风险补偿资金池，通过科技贷、数字贷、过桥贷、助保贷、知识产权贷、工改贷、农业“政银保”等政策工具，帮助 1268 户中小微企业获得 165 亿元贷款支持，减轻企业成本 1.27 亿元，为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发挥积极作用。拨付企业上市专项扶持资金 1,400 万元，推动企业用好资本市场实现做强做优。

充分释放内外需求潜力。立足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刺激消费市场回暖，拨付 2.4 亿元开展“乐购中山”“知味中山”等系列促消费和推介宣传活动，助力汽车、零售等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走出

去”和“引进来”两个抓手，拨付 664 万元支持“百展千企”出境抢订单和参会参展，高质量举办全球招商推介系列活动。

（三）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久久为功建设美丽中山

全面加强水环境治理。拨付 29 亿元用于中心组团黑臭（未达标）水体整治提升工程和非中心组团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切实打好打赢治水攻坚战。拨付 10.8 亿元支持茅湾涌防洪排涝整治、西河泵站等市镇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加快补齐水利基础设施防御短板。用好今年下达的 3.2 亿元海绵城市建设示范项目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和 1.4 亿元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全面提升水体质量，有效治理内涝问题。拨付 7,475 万元推进南头（黄圃）、古镇等取水口迁移工程，优先保护饮用水水源，推进供水主干管网互连互通，保障饮水安全。

加强乡村振兴发展。拨付 7.6 亿元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质量打造“香山古韵”“岐水流芳”两大主题乡村振兴示范带，拆除农村违章建筑、危旧农房，清理各类垃圾，支持“三清三拆三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拨付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2.2 亿元和东西部协作资金 1.7 亿元，切实做好资金保障。贯彻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拨付 3 亿元推动中心粮库项目三期工程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粮食储备领域示范工程。拨付 5,015 万元促进乡村产业发展，支持培育“一村一

品、一镇一业”特色优势产业，拨付 5,450 万元打造品牌化新型农贸市场“香山新街市”，推动农贸市场整体提质升级，推出“中山美食文化周”等乡村文旅品牌。

构建绿美中山生态建设新格局。统筹各类资金拨付 10.4 亿元全面推进绿美中山生态建设。其中，拨付 4.4 亿元垃圾处理补贴、垃圾分类补贴，拨付 3.8 亿元城市维护费，提升城市面貌。拨付 2 亿元打造公园城市，推进香山古城、中山人才公园建设，开展国家森林公园、紫马岭公园、逸仙湖公园等改造提升前期工作，加快华侨公园、南外环立交周边绿地公园等改造实施，积极实施“见缝插绿”，着力打造具有中山特色的城市宜居环境。拨付 2,148 万元实施绿美生态建设七大行动，启动环五桂山森林生态廊道、坦洲快线两侧、广澳高速城区出入口等重点廊道碧道提升工程，积极营建绿美中山林等主题林 19 片。

（四）传播育人兴文正能量，高水平推进教育文化协调发展

支持教育事业优质发展。全市拨付教育支出 96.2 亿元，有力保障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其中，拨付 69.1 亿元保障中小学教育事业发展，并对各镇街新改扩建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进行奖补，支持建成市级教育集团 8 个，开工建设 10 所公办小学，有序扩充优质公办义务教育资源，保障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落实更换护眼灯、空调等补基础设施短板。拨付 13.7 亿元用于职业教育发展，围绕产业链布局人

才链，紧扣产业发展培育职业人才。拨付 3 亿元保障市镇学前教育，推进普惠性幼儿园扩容增效。拨付 4,795 万元用于市直属学校不动产办证和加强校舍安全保障工作，排查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提升校园安全保障水平。拨付 3,536 万元推动市第二特殊教育学校和专门学校工器具采购及学校运作，提高特殊教育办学质量。拨付 1,146 万元积极发展智慧教育，推进实施“强师工程”，综合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打造历史名城活招牌。拨付 4.2 亿元，促进文旅事业发展，持续保障“香山文化频道”建设，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香山古城”活化利用，运用市场化手段活化利用城市历史资源。打造公共文化精品空间，“香山书房”增至 106 间，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支持筹办第五届海峡两岸中山论坛，发挥两岸交流重要平台和广东对台工作的核心品牌作用，不断擦亮中山历史文化名城招牌，浓墨重彩书写文化兴城大文章。

（五）全面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在发展中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加力落实稳就业政策。拨付 2.4 亿元统筹用于扶持就业创业及职业培训，加强就业保障。出台 2023 年中山市用工保障政策，拨付 490 万元对企业招工用工推出全链条式补贴，积极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助力企业迅速配适配齐岗位。推广“妈妈岗”招聘会，帮助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育儿妇女、异地务工人员等群体实现就业近 5 万人。

兜牢基本民生保障。拨付 8.2 亿元全市公共交通发展补贴，打造绿色安全城市公交体系。拨付 4.1 亿元支持老人、孤儿、残疾人等社会福利事业，推进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全覆盖，建成“香山长者饭堂”341 家，做深做实“一老一小”两篇文章。拨付 1.4 亿元着力完善救助体系，发放低保特困人员生活补助及低收入群众价格临时补贴，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拨付 6,538 万元落实妇幼健康及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关爱妇女、儿童健康发展。

加强医疗卫生投入。拨付 7 亿元加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确保疫情防控转段平稳有序，在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等重点领域给予财政强力保障，创新探索托管型、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全市三甲医院增至 5 家，全方面、多维度构建高质量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成功获评全国首批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城市，获得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 亿元，全面促进我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水平高质量提升，创建大湾区中医药发展高地。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拨付 8 亿元打造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巩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创建成果，提升社会公共安全质量。拨付 1.8 亿元重点支持消防、质量安全、住房建筑、交通运输等领域加强安全保障。拨付 3,760 万元用于推动中山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提升。积极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促乡村振兴，落实固本强基建设专项经费 2,000 万元和“人才选育”工程专项经费 190 万元。拨付

1,966 万元用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加强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保障。

办好十件民生实事。拨付 30 亿元积极办好群众关切的“接续推进水环境治理、加快老旧小区改造、优化学位及教育设施、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保障老年人健康养老、增强就业服务、深化政务惠企利民、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提高医保惠民水平、强化摩托车电动车安全管理”市十件民生实事，倾情倾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六）持续完善现代财政制度，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山建设

组合式提升财政管理。一是提升政府采购服务水平，常态化推进跨省远程异地开评标，探索建立政府采购投诉调解工作机制，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打造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二是提升信息化便捷服务水平，纵深推进中山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建设，全力拓展惠企政策兑现集成服务，实现涉企政策“即出即享”“免审即享”“免申即享”，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便利感、获得感。三是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情况专项整治，排查突出问题，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四是提升财政服务重点建设项目的能力，提高治水攻坚等重点项目评审效率和质量，将整体评审时间压缩 50%。选择专项债券的重点项目推广施工过程结算，提升工程款支付比例，缓解建设企业资金周转压力。

集成式深化财政改革。一是有序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

理改革，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效能，统筹部门审核资源，源头把关项目立项，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及政府投资、产业政策、政务信息化、一般项目四个预算绩效专责小组，形成“花钱问效、举一反三”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二是推动财政总会计制度改革，组织市镇两级统一完成“数字财政”核算域新总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初始化参数配置和规则设置，平稳实现新旧制度的顺利过渡。三是打造具有中山特色的农村集体“三资”和财务监管一体化平台，不断创新智慧监管模式，切实加强农村财务管理，全市所有镇街已完成了上线应用工作。四是制定“百千万工程”财政支持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资金要素保障职能。五是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提升财政政策效能，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围绕“收、支、管、控、督”五个方面，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镇街财政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镇街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在 2023 年经济平稳运行面临严峻挑战的关键时点，全市各级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实领导下，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齐心协力应对超预期因素冲击，锚定目标狠抓财政收入，积极服务保障社会经济稳定，全市经济整体延续恢复态势。但经济回升的基础尚不稳固，经济运行的内生动力还不强，经济转型面临新的阻力。预计 2024 年，收入方面，虽然财政收入增速逐步恢复常态，但收入增量仍然有限。支出方面，随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各项重大任务、重点项目陆续铺开实施，支出需求进一步释放。总体来

看，2024 年随着经济回升向好，增收潜力和减收因素并存，在宏观税负保持总体稳定的情况下，各项政策效果将持续显现，万众瞩目的深中通道即将通车，中山高质量发展已迎来新的春天，全市经济总体将呈现稳的态势。对此，全市上下将切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做好经济工作的信心，沉着应对重大挑战，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突出保障全市重点工作，合理编制 2024 年财政预算，推动全市经济平稳运行，以财政高质量发展服务中山奋进新征程！

三、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

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认真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奋力为全面推进加快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着重把握以下六个方面：

一是以收定支，确保收支平衡。用“要花钱先找钱”的

工作思路，打好财政“算盘”。坚持统筹兼顾、量入为出，依法依规积极组织收入，实行预算支出规模总额控制。严控新增支出事项，优先通过调整支出结构、合理分配年度间资金安排等方式解决新增需求，确保预算收支平衡。

二是加强统筹，优化调整支出结构。有效利用各类资金资源资产，建立预算安排与上级资金、债券资金衔接机制。优化财政支出安排，保持适当支出强度，在财政资金资源资产有限的情况下最大化发挥效益。

三是突出重点，优先保障重大政策。强化落实中央、省和市重大政策的保障能力，预算重点投向影响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以及关键环节，保障和改善民生，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四是厉行节约，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格支出管理，降低公务运行成本，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强化资产配置使用管理，精打细算节用裕民。

五是绩效优先，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坚持绩效优先，严格实施预算绩效源头管控，规范绩效目标管理，强化事中监控，注重绩效结果应用，切实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激励约束和目标导向作用。

六是严肃纪律，硬化预算法定约束。落实各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安排支出。强化发

现问题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及时纠正预算管理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四、2024 年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2.9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58.3 亿元、调入资金 125.5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1 亿元，再加上年结转收入 2.2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合计 529.9 亿元。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 529.9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24.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 亿元，区域间转移支出 5.8 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3.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58.3 亿元，调入资金 7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49.1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1 亿元，再加上年结转收入 1.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71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 471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24.1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193.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 亿元，区域间转移支出 5.8 亿元。

2024 年全市预算支出编制紧紧围绕全市重点工作部署，主要突出以下四个方面：

（1）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积极融入湾区互惠共荣

坚持制造业当家。统筹各类资金安排 83.4 亿元坚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壮大两手抓，支持传统优势产业创新驱动，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实施龙头骨干企业“一企一策”策略，支持明阳、康方等领军龙头骨干企业发展。大力培育新能源、生物医药与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培育新能源产业“新赛道”，进一步扶持“小巨人”“专精特新”等企业发展壮大，做优做强“4+6”中山“新十大舰队”，坚持制造业当家，推动高质量发展。

发挥现代化产业优势。充分利用现有滚动风险补偿资金池 13 亿元，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安排 2,455 万元金融业发展资金，推动金融高效服务实体经济。安排 5,000 万元扎实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总部经济集聚区，着力优化生产性服务供给，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字技术与传统制造业深度融合。

优化国内外市场营商环境。安排 1.2 亿元支持外贸高质量发展，深入拓展“一带一路”新兴市场，积极推动跨境电商、市场贸易采购试点等，厚植外向型经济优势，扩大进出口规模，打造“买、卖全球”门户枢纽。安排 9,726 万元加大招商引资企业扶持力度，推动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见效，构建大招商工作格局。安排 5,500 万元开拓国内消费市场，积极出台促消费政策，打响消费品牌，提振住房、汽车等大宗消费，进一步拓展文旅消费、农村消费、电商直播等消费渠

道，建设“一镇一美食街”，打造夜市经济集聚区，大力创新消费业态。

（2）重点聚焦“百千万工程”，全力建设富美湾区魅力中山

念好“工改”五字诀。安排 11 亿元财政奖补资金深入推进村镇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加大力度推进土地整理，进一步腾挪产业空间，加快低效工业用地连片改造。安排 44.1 亿元加快推进建设十大万亩级现代主题产业园，加快岸线低效产业转型升级。

打造典型示范镇村。安排 3 亿元典型镇村培育资金，围绕“强、美、治”总体目标，支持推动“百千万工程”各项任务落实，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采用“事前启动资金+事中贴息补助+建后择优激励”的全流程支持模式，集中财力支持打造省市典型镇、典型村重点样板。鼓励非典型镇村选准选好“百千万工程”项目，创先争优、竞标争先。

铺设现代化交通路网。安排 77 亿元优化交通布局。其中，安排 40.8 亿元积极推动湾区轨道互通互联，加快推动深江铁路（中山段）、南中城际、广中珠澳高铁等轨道交通建设。安排 28.2 亿元加大干线公路网建设力度，推进南中高速、中开高速、中江高速改扩建项目建成通车，加快建设南外环、坦洲大道、民古路、茂南路等干线公路，推动全部镇街实现快速接驳、无缝对接深中通道，畅连城镇交通路网。安排 8 亿元推进含珠路工程、康景路（37 号路）道路工程（西区

段）、华柏路、博爱路等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岐江道工程（东岸—广澳高速至恒发街）等市政道路建设。

综合提升水环境治理成效。安排 43.7 亿元全力推进全市未达标水体整治工作，建设污水管网，扩建生活污水处理厂，基本消除城镇建成区黑臭水体，提高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安排 12.4 亿元支持茅湾涌、西河泵站等市镇水利防灾减灾工程，有效治理内涝问题。安排 2.2 亿元加强水质监测，全面提升水体质量，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着力做好科学治水、源头治水、系统治水、流域治水“大文章”。

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安排 2.3 亿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高质量创建中山美丽乡村品牌。安排 1.4 亿元抓好粮食生产，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守住耕地红线。安排 4,622 万元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扎实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发展壮大水产、花木、腊味等特色农业产业，提升农业产业竞争力，发展乡村新业态。安排 3.8 亿元落实驻镇帮镇扶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擦亮绿色生态底色。统筹安排 14.6 亿元推进绿美中山生态建设，着力增强绿化空间，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推动绿道碧道、城市公园、森林公园建设，重点提升重要道路两旁绿化水平，持续推动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全力打造高质量林分，美化林相景观。深入打好蓝天净土保卫战，支持开展环境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程。

彰显城市文化传承。安排 7.8 亿元深入实施文化兴城战略。其中，安排 4 亿元文化惠民，积极推进香山古城、名人馆、华侨文化馆建设，加强高品质文化供给；安排 1.3 亿元支持文化宣传事业发展，创新香山频道节目内容；安排 2,330 万元促进文化产业优质发展，弘扬孙中山文化资源，加强历史街区、名人故居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安排 1.4 亿元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擦亮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升级打造金色大地音乐活动。安排 8,944 万元完善体育设施，推进市体育运动学校、兴中体育场等市镇体育院校、场馆建设，举办各类体育赛事，坚持体育强市。

实施城乡统筹发展。安排 4.3 亿元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城市更新三年行动，稳步推进城中村、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厕所革命、“三线”治理，重塑城市发展新格局。实施“两把扫帚”改革，安排 3.8 亿元城市维护费，提升城乡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安排 4.5 亿元垃圾处理费，提升城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能力。安排 5,122 万元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和凝聚力。全面激发镇域活力，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安排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02.3 亿元，保障镇街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3）深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突出基础性战略支撑

打造高质量教育体系。全市安排 103.6 亿元着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其中，安排 70 亿元支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

展，安排 3 亿元保障市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排 12.6 亿元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推进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安排 5.7 亿元稳步推进直属学校不动产办证工作、市技师学院北校区综合实训基地及学生宿舍建设项目、中专学生宿舍、中山一中月山校区以及纪念中学综合楼动工建设等，坚持从“小切口大变化”入手，推动有条件的学校食堂实现全部自营，落实小榄中学饭堂改造等教育基础设施补短板，全面改善办学条件。安排 600 万元支持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推进实施“强师工程”。

坚定不移推进科技强市。安排 6.2 亿元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鼓励高新技术企业创新，促进高校、科研机构和龙头企业实现产学研协同，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硬实力，实现更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其中，安排 1.8 亿元高端科研机构设备经费，加快中科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建设广东省实验室和支持长春理工大学中山研究院争创广东省重点实验室，健全完善基础研究长期稳定支持机制；安排 4.4 亿元，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发展，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安排 5.1 亿元加快建设创新平台载体，支持建设中山科技创新园，液氢综合性技术研究及试验基地项目落地建设等。

增创人才发展新优势。安排 3.2 亿元人才发展资金，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落实落细“中山人才二十三条”，进一步加大“柔性引才”补贴力度，大力招才引智，积极打造博士、博士后工作平台，重点引进一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

才、青年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持续实施“333”引育工程，壮大“高、精、尖、缺”特聘人才队伍，带动产业发展“链式反应”，抢抓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重大机遇。

（4）坚守为民服务初心，奋力增进改善民生福祉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统筹安排 95.3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巩固社会保障基础，加强社会兜底保障。安排 3.6 亿元用于老年人、孤儿、残疾人等社会福利事业，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医养结合发展，推动全市社区卫生服务站示范点建设。安排 1.7 亿元用于低保、低收入群体救助，有效保障优抚对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安排 1,735 万元保障妇幼健康，充分关心关爱妇女儿童，织牢社会保障安全网。

加快健康中山建设。安排 4.6 亿元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强化优质医疗资源供给，推动公立医院提质扩容，高水平建设区域中心医院和人民医院新院区，稳步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积极打造全国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城市。安排 1.1 亿元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提高妇女、儿童、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坚持就业优先导向。安排 2.3 亿元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落实促就业“十大行动”，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伍军人等重点人群就业安置工作。安排 6,106 万元加强职业技能培训，高质量推进“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等三项工程，加强就业创业资金保障。支持灵活就业模式，

积极推广“妈妈岗”等多渠道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培育多元就业形态。

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安排 8.3 亿元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持续强化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网格化管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力打击违法犯罪，健全基层依法治理体系，推进平安中山建设。安排 6.8 亿元公共交通发展补贴，加强公共交通建设，提升城市公交服务水平。统筹安排 4.6 亿元推动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安排 1.8 亿元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加强燃气整治、消防、危险化学品、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健全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体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214.2 亿元，上级补助及债券转贷收入 155.5 亿元以及调入资金 5.5 亿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3.1 亿元，减政府性基金支出 270.3 亿元、调出资金 8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9 亿元，无累计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6 亿元，无上年结余，支出 1.5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1 亿元，无累计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按市级统筹口径反映，收入 110.2 亿元，安排支出 95.3 亿元，本年结余 14.9 亿元，加上年结余 156.1 亿元，累计结余 171 亿元。

（五）市级政府性投资基建计划

2024 年市级政府性投资基建项目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任务和目标，集中财力支持重点交通、生态文明、水体整治、市政建设、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等项目投入，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实力。统筹安排市级基建支出 198.9 亿元，其中拟新建项目 21.1 亿元、新建项目 17.3 亿元，续建项目 128 亿元，完工项目 13.3 亿元，其他项目 19.2 亿元。资金来源主要为市财政安排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六）市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

严格落实债务偿还计划，2024 年全市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0.1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 1.1 亿元、专项债券本金 19 亿元；全市安排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及发行费 32.4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利息及发行费 2.5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及发行费 29.9 亿元；安排其他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366 万元。

至目前止，已获得省财政厅下达提前批新增政府债券 138 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计划用于“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镇污水治理等领域，切实缓解建设资金压力，腾出地方财力保障民生事业发展。

（七）街道办事处财政预算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24 年石岐、东区、西区、南区和五桂山五个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28.2 亿元、调入资金 29.8 亿元；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54.3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48.3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6 亿元，累计结转结余 3.7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5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2.4 亿元、调入资金 0.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5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10.5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5 亿元、调出资金 20.5 亿元，累计结转结余 1 亿元。

五、2024 财政工作思路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深中通道通车、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市政府及各级财政部门将紧紧围绕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五次党代会、市委十五届七中全会要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强收入、保重点、防风险、固根本，坚定改革创新信心再出发，以财政担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奋力走好新时代中山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之路。

（一）稳住经济发展大局，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以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厚植高质量发展优势，切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意识，以更硬的举措开源增收，多措并举狠抓财政收入，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强化政府性资源资产综合管理，撬动国企和社会资本参与经济发展，探索多元化投融资机制。积极争取中央预算投资、竞争性分配资金、政府债券等上级专项资金支持，想方设法拓宽资金来源，不断

增强财政实力，做大做实财政收入“蛋糕”。以更大的力度节流节支，牢固树立持续过紧日子思想，合理优化支出结构，把“国之大事”“市之要事”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严把财政支出关口，优先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强化重大任务财力保障。以更严的标准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兼顾发展与安全，建立健全财政安全运行体系，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积极释放政策活力，锻造高质量发展潜力板

切实发挥积极财政政策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以“制造业当家”为核心，着力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围绕“大产业”“大平台”“大项目”“大企业”“大环境”五大提升行动，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综合运用多种资金投入方式，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强化创新驱动、科技引领，进一步增强全市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打好稳定投资、刺激消费、推动出口组合拳。全力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切实抓住镇域经济发力点，建立财力保障长效机制，强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积极支持镇域经济做大做强，拓宽高质量发展路径，推动全市经济提质增量。

（三）共促社会和谐稳定，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以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为目标，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聚焦民生保障及重点领域支出，进一步突出财政优先保障方向。积极构建优质均衡的公

共服务体系，扎实办好省市十件民生实事，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完善生育、养老、教育、医疗体系建设，积极配合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推动就业扩容提质，提升“一老一小”服务能力，推进高水平医院、区域中心医院建设。持续落实文化兴城战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切实提高全市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夯实底线民生保障力度。全力推进区域协同均衡发展，增强转移支付调节功能，着力缩小镇街间财力差距，不断激发镇街内生发展动力，共促市镇融合、区域经济健康可持续。

（四）凝聚新征程奋进动力，纵深推进财政管理改革

以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为抓手，落实好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方案有关精神，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分类推进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试点实施部分财政资金“补改投”改革，持续壮大基层财政实力，激活发展动力。继续深化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改革，合理确定财政补助基数，增强事业单位自谋发展能力。推动施工过程结算，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已完工未结算清理工作，持续优化工程领域营商环境。着力提升政府采购公共服务质量，常态化开展远程异地开评标工作。充分发挥财评利剑作用，做好重点基建项目事前预算绩效评审、预结算审核等相关财政评审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及征地拆迁费用管理，严防过度设计，坚决削减不必要的支出。积极推进“财政大脑”应用工程，建

设中山市财政一体化平台，有效提升财政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切实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强大动力。

各位代表，万里飞腾仍有路，莫愁四海正风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坐不住、等不起、慢不得的劲头，以“踏平坎坷成大道”的精气神，知重负重、砥砺前行，全力以赴、集中精力推动中山高质量发展，着力在新征程展现新气象、干出新业绩，为我市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贡献中山力量！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
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
情况表

21. 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
况表

25.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
表

27. 2024年中山市（县、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表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28,882.00
（一）税收收入	2,137,900.00
增值税	856,773.00
企业所得税	222,196.00
个人所得税	85,607.00
资源税	1,501.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739.00
房产税	207,442.00
印花税	54,103.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618.00
土地增值税	172,094.00
车船税	46,950.00
耕地占用税	15,762.00
契税	239,351.00
环境保护税	1,764.00
（二）非税收入	1,290,982.00
专项收入	180,90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9,343.00
罚没收入	115,391.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01,582.00
捐赠收入	703.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4,790.00
其他收入	168,273.00
二、转移性收入	1,870,024.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582,939.00
返还性收入	306,21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7,761.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专项转移支付及追加专款	208,968.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0.00
（四）结转收入	10,490.00
再融资债券收入	10,49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254,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890,303.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31,022.00
其他调入资金	333,175.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七）上年结转	22,095.00

项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5,298,906.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关于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3428882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下同）增加100021万元，增长3%，主要是综合考虑我市经济形势和上年基数等因素。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税收收入预算数为2137900万元，增加41897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856773万元，增加21618万元，主要是综合考虑我市经济发展形势和2023年缓税回补抬高基数，增值税低速增长。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222196万元，增加17412万元，主要是综合考虑我市经济发展形势和企业利润情况。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85607万元，增加5077万元，主要是预计个人所得税将随我市经济发展而增加。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973342万元，减少2210万元，主要是综合考虑我市房地产市场形势，土地土地增值税、契税有所减少。

二、非税收入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非税收入预算数为1290982万元，增加58124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80900万元，增加4400万元，主要是预计随税代征的专项收入有所增加。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99343万元，减少5636万元，主要是预计土地闲置费等非经营性收入有所减少。

（三）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701582万元，增加49545万元，主要是预计2024年全市国有资产处置、资源盘活等收入所有增加。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罚没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309157万元，增加9815万元，主要是其他收入中的镇企收益有所增加。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34,16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780.5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1,963.75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9,888.03
（五）教育支出	315,885.97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2,386.3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974.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863.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1,400.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68,276.0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4,536.86
（十二）农林水支出	92,340.1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97,782.5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7,777.2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440.30
（十六）金融支出	4,988.82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710.9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794.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41.28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936.81
（二十二）其他支出	2,549,476.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25,000.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二、转移性支出	298,751.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240,551.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8,200.00
三、预备费	55,5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0,490.00
支出总计	5,298,906.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其他支出包含转移性支付2,549,476万元。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4,934,165.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780.49
20101	人大事务	4,771.08
2010101	行政运行	3,278.6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8.10
2010103	机关服务	566.95
2010104	人大会议	93.00
2010105	人大立法	51.10
2010108	代表工作	146.25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7.00
20102	政协事务	3,780.16
2010201	行政运行	2,955.79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1.44
2010204	政协会议	8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3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282.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441.57
2010301	行政运行	5,214.0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8.51
2010303	机关服务	7,375.62
2010350	事业运行	4,618.1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15.2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805.88
2010401	行政运行	4,355.53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2.96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214.11
2010450	事业运行	236.0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467.2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281.16
2010501	行政运行	2,119.26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3
2010504	信息事务	1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68.41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529.5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94.37
2010550	事业运行	206.1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75.45
20106	财政事务	7,158.78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601	行政运行	4,690.5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6.26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2.55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5.20
2010650	事业运行	599.22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20107	税收事务	44,956.95
2010701	行政运行	37,439.42
2010750	事业运行	517.52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7,000.00
20108	审计事务	4,001.88
2010801	行政运行	2,629.61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63
2010804	审计业务	962.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01.63
20109	海关事务	8,935.00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35.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743.33
2011101	行政运行	6,319.5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3.68
2011150	事业运行	1,350.9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49.22
20113	商贸事务	7,582.92
2011301	行政运行	3,219.49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21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9.68
2011308	招商引资	1,260.50
2011350	事业运行	405.8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487.25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966.14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966.14
20123	民族事务	141.41
2012350	事业运行	141.41
20125	港澳台事务	1,795.74
2012501	行政运行	1,232.92
2012505	台湾事务	414.10
2012550	事业运行	148.71
20126	档案事务	5,361.58
2012601	行政运行	1,173.54
2012604	档案馆	4,188.04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25.06
2012801	行政运行	1,022.87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8.98
2012804	参政议政	138.04
2012850	事业运行	365.1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524.85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2901	行政运行	2,112.6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8.69
2012950	事业运行	1,768.69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484.8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611.95
2013101	行政运行	8,133.5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42.39
2013103	机关服务	228.59
2013150	事业运行	1,407.4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0.00
20132	组织事务	4,766.77
2013201	行政运行	2,746.7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8.67
2013250	事业运行	152.3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49.00
20133	宣传事务	4,189.09
2013301	行政运行	2,090.91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98.18
20134	统战事务	2,489.61
2013401	行政运行	2,200.79
2013404	宗教事务	11.05
2013405	华侨事务	277.77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1,443.48
2013501	行政运行	971.73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1.75
2013599	其他对外联络事务支出	6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75.91
2013601	行政运行	2,628.2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0
2013650	事业运行	621.7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12.54
20137	网信事务	1,366.20
2013701	行政运行	421.27
2013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00
2013750	事业运行	355.9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894.21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60.8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0.3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28.5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0.70
2013810	质量基础	1,283.79
2013812	药品事务	85.4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42.8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24.74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850	事业运行	2,323.1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95.89
20140	信访事务	936.76
2014001	行政运行	549.32
2014004	信访业务	286.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1.4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3.00
203	国防支出	1,963.75
20306	国防动员	1,933.75
2030601	兵役征集	45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600.00
2030607	民兵	710.75
2030608	边海防	4.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69.00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30.00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3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888.03
20402	公安	108,837.89
2040201	行政运行	76,654.7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75.89
2040203	机关服务	2,618.5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246.26
2040220	执法办案	5,369.65
2040223	移民事务	236.94
2040250	事业运行	1,350.9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584.94
20403	国家安全	3,342.08
2040303	机关服务	31.00
2040304	安全业务	1,329.10
2040350	事业运行	681.86
2040399	其他国家安全支出	1,300.12
20404	检察	5,905.71
2040401	行政运行	1,740.9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7.3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27.41
20405	法院	14,157.92
2040501	行政运行	3,356.9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7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300.20
20406	司法	7,009.06
2040601	行政运行	5,155.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75
2040605	普法宣传	127.5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805.03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40610	社区矫正	371.27
2040612	法治建设	129.95
2040650	事业运行	206.49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0.88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7,893.62
2040801	行政运行	7,276.35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08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95.7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27.9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4.5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741.74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2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621.74
205	教育支出	315,885.9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851.52
2050101	行政运行	4,251.93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3.1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936.42
20502	普通教育	168,708.98
2050201	学前教育	6,255.24
2050202	小学教育	8,758.95
2050203	初中教育	2,333.91
2050204	高中教育	132,292.88
2050205	高等教育	2,466.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6,601.06
20503	职业教育	107,615.3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62,804.37
2050303	技校教育	24,836.3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406.9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567.68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2,341.75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2,341.75
20507	特殊教育	8,381.9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250.99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31.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39.89
2050801	教师进修	1,429.97
2050803	培训支出	1,509.9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547.1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13,547.1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99.3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99.3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2,386.3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5,998.13
2060101	行政运行	1,625.83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4,372.3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02	基础研究	24,703.43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7,223.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8,00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9,480.43
20603	应用研究	1,601.44
2060301	机构运行	989.4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612.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52,650.11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5.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52,635.1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75.68
2060501	机构运行	382.06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93.62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5.05
2060702	科普活动	343.35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14.50
2060705	科技馆站	546.1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1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2.5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95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9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974.49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061.50
2070101	行政运行	3,084.72
2070104	图书馆	4,879.3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985.6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534.3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33.72
2070108	文化活动	993.52
2070109	群众文化	3,121.91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313.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03.38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53.9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58.13
20702	文物	8,724.29
2070204	文物保护	1,599.45
2070205	博物馆	7,124.84
20703	体育	7,398.62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2,524.51
2070307	体育场馆	2,238.16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635.96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4,872.35
2070605	出版发行	3,572.35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1,300.00
20708	广播电视	5,051.66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4,909.6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42.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6.0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863.9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368.53
2080101	行政运行	9,483.2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4.8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361.8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91.43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30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18.4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70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1,079.60
2080150	事业运行	248.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860.1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999.26
2080201	行政运行	2,442.7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1.6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96.3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9.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42.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394.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90.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655.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92.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656.64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28.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28.00
20807	就业补助	10,581.63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9,199.13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275.5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07.00
20808	抚恤	5,250.51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4.8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829.00
2080807	光荣院	166.07
2080808	褒扬纪念	105.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4.96
20809	退役安置	2,650.8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57.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7.9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2.4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03.52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	社会福利	7,705.60
2081001	儿童福利	1,996.98
2081002	老年福利	3,047.58
2081004	殡葬	595.6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57.75
2081006	养老服务	60.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7.24
20811	残疾人事业	2,536.44
2081101	行政运行	565.04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9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9.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56.81
20816	红十字事业	722.21
2081601	行政运行	345.75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76.46
20820	临时救助	234.9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2.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12.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32.8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32.88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592.3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1,592.3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20.29
2082801	行政运行	731.22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38
2082804	拥军优属	456.26
2082850	事业运行	388.5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45.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45.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400.2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966.45
2100101	行政运行	3,182.5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783.92
21002	公立医院	39,990.88
2100201	综合医院	445.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5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1,747.68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7,251.88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374.21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522.1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13.28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36.2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77.04
21004	公共卫生	55,044.9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62.99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815.72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4,147.84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20.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803.5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68.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3,817.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708.9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1.8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41.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52.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2,152.00
21013	医疗救助	2,996.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996.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47.2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47.2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165.14
2101501	行政运行	864.1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1.3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290.69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9.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7.1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87.10
21017	中医药事务	8,091.7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058.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33.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453.7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2,453.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276.0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135.27
2110101	行政运行	3,967.33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8.46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2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65.4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78.8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78.80
21103	污染防治	36,986.96
2110301	大气	3,176.32
2110302	水体	13,032.57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850.00
2110307	土壤	481.6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9,446.4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566.72
2110401	生态保护	17,286.72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0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8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0
21111	污染减排	2,547.34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866.34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81.00
21113	循环经济	26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2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536.8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611.91
2120101	行政运行	12,461.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5.67
2120104	城管执法	951.2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68.3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955.2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76.0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68.81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68.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4,905.7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4,905.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5,584.7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5,584.7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64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65.64
213	农林水支出	92,340.17
21301	农业农村	55,206.97
2130101	行政运行	6,351.9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
2130104	事业运行	2,641.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63.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19.7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11.07
2130110	执法监管	423.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0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5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573.2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818.4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3,55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39.00
2130148	渔业发展	4,695.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33.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6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561.93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60.46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04	事业机构	1,168.3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61.3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1.9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0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8.80
21303	水利	24,959.14
2130301	行政运行	4,621.8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3.7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97.5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39.0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551.7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8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34.6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89.07
2130312	水质监测	11.90
2130313	水文测报	76.50
2130314	防汛	837.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3.88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8.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301.5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402.7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977.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452.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525.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86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8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7,782.5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8,034.28
2140101	行政运行	9,603.17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5.58
2140104	公路建设	100,00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4,128.07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387.89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767.27
2140131	海事管理	978.83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05.57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547.91
21402	铁路运输	7,00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7,00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256.0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46.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62,492.27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61,252.5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239.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7,777.24
21503	建筑业	10.00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1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61.61
2150501	行政运行	3,079.65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94.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687.96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61,778.87
2150701	行政运行	1,426.95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60,351.92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807.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807.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319.75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319.7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440.3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847.90
2160201	行政运行	808.45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5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889.27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889.27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03.13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03.13
217	金融支出	4,988.82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36.87
2170101	行政运行	736.87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302.00
2170202	金融服务	750.00
2170205	金融稽查与案件处理	480.0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72.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949.95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949.9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710.9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548.13
2200101	行政运行	13,673.74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1.4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606.65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61.47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71.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906.5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12.31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44.8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16.89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015.42
2200150	事业运行	7,660.3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627.56
22005	气象事务	4,162.85
2200501	行政运行	940.25
220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00
2200504	气象事业单位	1,387.57
2200506	气象探测	133.77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184.50
2200509	气象服务	401.33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530.4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26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94.9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430.8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5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683.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3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43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39.0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24.96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31.45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93.5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41.28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347.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0,332.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594.28
2220503	肉类储备	251.28
2220509	食盐储备	132.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21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936.8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579.7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52.5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5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4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46.45
2240108	应急救援	914.12
2240109	应急管理	3,025.75
2240150	事业运行	345.35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6,088.41
2240201	行政运行	5,749.61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8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6,907.11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290.89
22405	地震事务	9.76
2240504	地震监测	9.76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58.92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0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58.92
229	其他支出	2,549,476.00
22999	其他支出	2,549,476.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49,476.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5,000.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5,000.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5,000.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其他支出包含转移性支付2,549,476万元。

关于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219,780.49万元，比上年减少46655万元，下降17.5%。主要原因：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其中：

（1）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增加407万元，主要是调整相关项目功能类科目增加支出。

（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预算减少39180.9万元，主要原因是电子政务项目科目调整。

2. 2024年国防支出预算1,963.75万元，比上年减少294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上级补助减少。

3. 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179,888.03万元，比上年减少10451万元，下降5.5%。主要原因：规范支出科目，调整相关项目功能类科目。

4. 2024年教育支出预算315,885.97万元，比上年减少42686万元，下降11.9%。主要原因：预留性事务减少以及部分项目功能科目调整等。

5. 2024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242,386.34万元，比上年增加38844万元，增长19.1%。主要原因：加大科技投入力度。

6. 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49,974.49万元，比上年减少2050万元，下降3.9%。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建设进入收尾阶段，以及落实厉行节约压减部分项目。

7. 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74,863.91万元，比上年增加37132万元，增长15.6%。主要原因：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增加

经费投入等。

8. 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261,400.23万元，比上年增加17302万元，增长7.1%。主要原因：增加中医药传承创新示范试点项目经费等。

9. 2024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68,276.08万元，比上年减少16078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规范支出科目，调整相关项目功能类科目。

10. 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194,536.86万元，比上年减少119893万元，下降38.1%。主要原因：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基建投入以债券资金为主。

11. 2024年农林水支出预算92,340.17万元，比上年减少8394万元，下降8.3%。主要原因：规范支出科目，调整援助其他地区项目功能类科目。

12. 2024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97,782.55万元，比上年增加15026万元，增长8.2%。主要原因：加大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提升交通服务水平，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13. 2024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97,777.24万元，比上年增加69965万元，增长251.6%。主要原因：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

14. 2024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9,440.30万元，比上年减少5366万元，下降36.2%。主要原因：上级下达外贸发展专项补助资金有所减少。

15. 2024年金融支出预算4,988.82万元，比上年减少162万元，下降3.2%。主要原因：落实厉行节约压减部分项目。

16. 2024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40,710.99万元，比

上年增加3579万元，增长9.6%。主要原因：规范支出科目，调整空间规划项目功能类科目。

17. 2024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70,794.91万元，比上年减少1254万元，下降1.7%。主要原因：工资政策调整，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略有下降。

18. 2024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10,941.28万元，比上年减少119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调整相关项目功能类科目。

19. 2024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25,936.81万元，比上年减少4839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消防装备建设主要支出已在2023年完成。

20. 2024年其他支出预算2,549,476.00万元，比上年增加254947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我市不限县区，其他支出包含所有镇街的转移性支付支出。

21. 2024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25,0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3700万元，下降12.9%。主要原因：地方一般债务付息支出减少3700万元。

22. 2024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2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90万元，下降90.5%。主要原因：地方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减少190万元。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28,471.0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1,951.15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3,242.0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3,723.01
50103	住房公积金	26,247.3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38.7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88.86
50201	办公经费	18,390.74
50202	会议费	168.67
50203	培训费	633.79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537.98
50205	委托业务费	3,679.75
50206	公务接待费	426.24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256.88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8.26
50209	维修（护）费	1,067.14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9.41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486.73
50306	设备购置	459.33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4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98,353.7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949.6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4.12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95.06
50601	资本性支出	295.06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595.5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544.31
50905	离退休费	69,979.2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5,807.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983.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57.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006.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51.00
（三）公务接待费	1,267.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关于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807万元，比上年增加130万元，原因是疫情后经济恢复个别部门出国境业务有序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983万元，比上年增加315万元，原因是按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为有效保障新形势下对外交流的需要，个别部门出国境业务有序增加。2024年市级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原则上不超2019年预算，2019年预算1154万元，2024年预算983万元虽比上年有所增加，但未超2019年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355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006万元，比上年减少13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1万元，比上年减少223万元。）比上年减少353万元，原因是严控公务用车更新购置；公务接待费支出1267万元，比上年增加169万元，原因是疫情后经济恢复公务交流逐步恢复。

表6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待分配	石岐	东区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东风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701.00	570.00	3,414.00	425.00	241.00	103.00	1,752.00	176.00	350.00	357.00	384.00	387.00	222.00	66.00	72.00	287.00	62.00	396.00	224.00	113.00	87.00	37.0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0.00	4,954.00	6,562.00	17,113.00	3,833.00	2,162.00	1,559.00	4,971.00	1,253.00	2,090.00	2,272.00	2,261.00	6,937.00	1,463.00	1,413.00	1,400.00	1,187.00	573.00	3,247.00	680.00	444.00	383.00	2,634.0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0.00	2,648.00	3,452.00	12,970.00	1,557.00	749.00	1,520.00	3,568.00	638.00	771.00	1,041.00	1,542.00	1,865.00	857.00	618.00	482.00	760.00	197.00	1,695.00	303.00	349.00	183.00	885.00
非税分成-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镇街分成	47,06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教育费附加镇街分成	57,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地方教育附加镇街分成	25,64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村镇基础设施配套费镇街分成	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镇街税收分成	721,5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非税收入镇街分成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土地闲置费镇街分成	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华侨事业费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镇街临时救助资金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学生资助资金（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0.00	0.00	0.00	0.92	0.00	0.00	0.02	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4	0.48	0.00	0.00	0.00	0.24	0.00	0.00	0.00	0.00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中山市）	0.00	0.00	0.00	4.35	0.00	0.20	2.68	8.22	7.72	3.45	2.01	0.00	2.21	5.64	2.34	2.83	1.60	1.71	1.20	2.33	1.83	5.64	0.00
省级财政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中山市本级）	0.00	8.75	6.69	102.60	22.26	21.65	13.20	66.05	49.56	5.60	13.72	0.00	53.34	23.75	13.07	22.10	14.82	10.75	0.00	12.67	7.11	15.65	3.38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资金(中山市本级)	0.00	14.50	13.50	73.00	150.00	0.00	0.00	47.50	36.00	40.00	0.00	0.00	0.00	7.00	43.70	0.00	15.00	21.00	0.00	11.50	150.00	90.3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21.10	5.74	0.00	9.66	0.00	0.00	0.00	2.71	0.00	9.19	0.00	8.48	1.38	0.00	0.30	0.00	0.00	8.28	0.00	0.00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中山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3.57	0.00	847.05	1,573.98	1,076.15	801.43	1,877.13	1,817.03	1,715.89	1,160.21	926.74	594.84	3,216.07	840.91	392.96	642.69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0	1.02	10.98	0.00	0.00	0.00	1.13	0.00	0.00	4.20	6.00	8.97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中山市）	0.00	1,485.05	1,120.15	4,123.86	1,922.51	479.59	0.00	5,256.50	41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0.98
2024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中山市）	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9.00	0.00	0.00	0.00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中央（中山市本级）	0.00	294.45	229.84	808.32	381.63	95.49	130.46	1,042.37	250.05	312.23	214.91	160.19	370.79	354.27	332.45	231.72	183.49	120.16	629.07	165.62	75.80	125.51	94.13
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中山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中山市）	0.00	10.50	25.80	2.10	11.40	7.80	0.00	157.87	5.10	19.20	14.40	0.00	25.80	5.70	2.10	6.30	6.60	0.30	9.60	6.60	7.2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省财政	0.00	0.00	0.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待分配	石岐	东区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东风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财政	0.00	0.00	0.00	5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中山市本级)	0.00	1.07	0.92	2.12	0.41	0.62	1.01	3.02	1.11	1.40	0.09	0.26	0.33	0.56	0.57	0.27	1.20	0.32	0.99	1.11	1.64	0.66	0.24
2024年中医药部门中央补助资金（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电子商务-许刚-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奖补资金-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6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智能光电制造技术-卢志坚-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补助-国际经济与贸易-杨巍-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补助-化妆品技术-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3.82	0.00	0.00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3	0.00	0.00	0.00	1.26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1.26	0.00	0.00	0.06	0.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8	0.00	0.00	0.00	0.05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补助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	0.00	0.00	0.00	4.09	4.09	0.00	4.09	12.27	4.09	4.09	4.09	4.09	4.09	4.09	0.00	4.09	4.09	0.00	4.09	4.09	4.09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0.00	21.24	17.38	34.02	12.26	7.87	9.69	64.50	14.87	18.15	18.50	18.89	31.19	12.63	10.70	17.06	12.82	5.84	19.07	8.06	7.16	3.06	15.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中山市）	0.00	0.00	8.65	39.40	0.83	14.38	18.99	29.43	11.03	13.20	11.52	34.01	5.10	4.50	21.72	3.32	7.25	4.78	9.86	4.82	11.54	2.15	0.99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资金（中山市）	0.00	46.76	21.15	13.08	9.44	6.01	4.15	20.32	6.67	5.13	3.08	6.64	5.70	3.55	3.99	2.82	5.65	1.40	2.31	2.26	1.12	0.80	0.95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山市）	0.00	593.61	485.70	968.28	342.78	220.44	270.98	1,814.12	429.67	521.31	517.08	528.00	871.45	353.33	299.22	476.83	358.56	163.87	533.03	225.51	200.80	86.26	113.30
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省级补助(中山市)	0.00	0.00	17.64	81.81	2.83	26.57	37.45	75.18	24.88	30.55	25.78	67.06	11.13	11.97	43.94	9.98	18.42	10.83	16.62	9.65	23.16	3.68	2.14
2024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省级补助(中山市)	0.00	7.99	4.10	2.29	2.10	0.69	1.06	2.32	0.98	0.95	0.44	1.08	1.08	0.30	0.14	0.49	0.88	0.16	0.35	0.31	0.10	0.06	0.2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中山市）	0.00	13.00	96.00	178.00	16.00	3.00	9.00	183.00	9.00	11.00	14.00	9.00	11.00	5.00	7.00	15.00	14.00	4.00	13.00	4.00	6.00	3.00	3.00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2024年）	0.00	0.00	0.00	3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建设-新评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奖补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中山市本级	6,8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2024年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中山市市直	0.00	0.00	20.00	0.00	24.00	0.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08	24.52	25.20	40.87	38.15	27.25	10.90	9.54	19.07	4.77	10.90	28.61	14.99	28.61	6.81	0.00
民政大专项（困难群众救助）	0.00	389.66	111.99	0.00	94.30	60.25	0.00	572.37	335.30	270.47	62.21	245.58	314.35	345.78	453.84	216.77	246.24	207.60	220.04	191.23	134.25	142.77	0.00
民政大专项（残疾人两项补贴）	0.00	284.19	133.46	0.00	92.05	60.23	0.00	391.30	162.41	137.27	103.14	102.54	143.63	126.29	155.56	122.07	99.19	75.57	101.07	82.97	55.62	38.64	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中山	0.00	85.95	24.70	0.00	20.80	13.29	0.00	126.26	73.96	59.66	13.72	54.17	69.34	76.27	100.11	47.82	54.32	45.79	48.54	42.18	29.61	31.49	0.00

项目	待分配	石岐	东区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东风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经费）	0.00	4.00	8.00	8.00	8.00	0.00	2.00	8.00	2.00	0.00	4.00	4.00	4.00	4.00	2.00	0.00	4.00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战略建设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1,050.00	300.00	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863.94	150.00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0.00	158.45	130.56	392.50	254.06	37.17	68.86	412.42	30.83	340.38	43.63	0.00	310.06	178.79	74.92	351.52	47.60	53.48	776.86	145.20	63.86	49.90	48.49
公共服务专项转移支付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经费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农业产业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及管护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农业产业发展-动物防疫经费	0.00	7.00	0.00	0.00	8.00	4.00	0.00	65.80	15.00	10.00	6.00	2.00	6.00	5.00	6.00	21.00	4.00	5.00	18.00	10.00	6.00	12.00	0.00
高等教育办学经费	0.00	0.00	0.00	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国（中山）花木产业大会举办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科创基金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妇儿工委工作经费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镇街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补助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1,417.80	0.00	0.00	0.00	0.00	75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中山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业产业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山市农业农村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农业产业发展-动物防疫（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中山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成年孤儿社会化安置经费	0.00	6.07	4.94	0.00	4.05	0.00	0.00	2.02	0.00	1.01	0.00	0.00	1.01	0.89	0.00	0.00	0.00	1.01	2.02	0.00	0.00	1.01	0.89
民政大专项（基层社会救助服务工作补助）	0.00	21.00	21.00	0.00	14.00	7.00	0.00	42.00	21.00	21.00	21.00	14.00	21.00	21.00	21.00	21.00	14.00	14.00	14.00	14.00	14.00	7.00	0.00
中山市就业创业专项资金（创业扶持资金）	0.00	10.00	10.00	825.6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卫生计生专项资金（重点医学专科建设经费）	0.00	0.00	0.00	32.00	0.00	0.00	0.00	76.00	6.00	2.00	4.00	0.00	4.00	0.00	2.00	2.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扶持经费）	0.00	0.00	0.00	12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计划生育专项经费	0.00	1,264.44	718.92	0.00	199.83	151.76	0.00	479.42	163.08	135.17	113.76	246.29	107.31	92.51	159.48	65.63	91.20	50.36	96.41	62.29	75.60	26.99	0.00
卫生计生专项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0.00	553.97	453.21	0.00	319.75	205.40	0.00	1,682.41	387.79	473.39	482.52	492.73	813.46	329.55	279.08	444.93	334.44	152.43	497.30	210.20	186.87	79.74	0.00
中山市就业创业专项资金（就业扶持资金）	0.00	51.50	1.50	6.00	11.50	2.00	2.50	5.50	1.50	2.50	2.00	1.50	2.50	1.50	1.50	1.50	3.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医养结合补助经费	0.00	5.80	2.80	17.30	5.00	1.70	1.50	12.10	5.00	7.60	2.00	2.10	7.10	2.50	6.70	5.00	2.60	2.80	0.50	1.70	1.70	2.90	1.60
固本强基建设专项经费	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00	100.00	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0.00	50.00	50.00	5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好农村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	0.00	0.00	0.00	14.09	0.00	4.49	0.00	10.48	11.73	10.37	10.33	5.23	18.08	9.54	11.61	12.28	5.94	9.25	5.94	7.50	4.60	3.84	2.66
全市药品抽检专项经费	0.00	2.80	2.52	5.04	1.54	1.12	1.26	8.26	1.96	3.22	3.64	3.92	4.90	1.54	1.12	3.64	1.40	0.84	3.64	1.54	1.82	0.84	0.84
孙中山故里旅游区管理中心运作经费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共青团组织建设工作经费	0.00	1.98	0.66	4.18	0.22	1.10	1.32	2.50	0.76	1.32	1.54	0.66	1.76	1.10	1.32	0.88	1.10	0.98	1.98	0.66	0.56	0.10	0.66
矿山生态修复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78.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77	0.00
农村（社区）老党员和生活困难党员补助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58	6.43	3.36	4.08	5.81	3.98	3.98	7.01	3.84	2.16	4.46	2.88	2.59	1.82	1.58	0.00
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	0.00	336.12	272.50	0.00	107.85	55.04	0.00	570.43	206.91	224.95	232.72	203.45	161.21	129.39	140.25	155.02	112.66	57.94	99.53	69.14	58.83	56.06	0.00

项目	待分配	石岐	东区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东风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2024年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红火蚁防控经费	0.00	5.28	5.28	0.00	4.32	1.44	0.00	13.44	7.20	6.24	5.76	8.16	6.24	4.80	3.84	5.28	2.88	4.32	7.68	5.28	5.28	2.88	0.00
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项目经费	0.00	0.00	10.67	0.00	0.0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12.80	4.03	0.00	3.80	0.00
非税分成-水资源费10%镇街分成（五桂山）	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省财政优抚抚恤补助资金	0.00	15.04	11.03	1.00	4.80	2.45	0.50	25.08	9.01	10.01	10.05	9.05	7.17	5.76	6.24	6.90	5.01	2.58	4.43	3.08	2.62	2.49	0.30
省市代表活动经费	0.00	11.50	10.50	15.75	9.00	7.00	7.75	15.25	6.75	6.75	6.25	6.00	6.00	5.75	5.50	5.50	5.00	4.00	5.25	4.50	4.25	3.75	6.75
村镇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专项资金	1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村办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	48.00	36.00	48.00	60.00	28.00	8.00	28.00	40.00	0.00	32.00	48.00	40.00	8.00	20.0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40	28.80	21.60	28.80	36.00	16.80	4.80	16.80	24.00	0.00	19.20	28.80	24.00	4.80	12.0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区域党委工作经费）	0.00	4.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社区办公经费）	0.00	76.00	44.00	0.00	36.00	20.00	0.00	92.00	16.00	24.00	4.00	8.00	36.00	32.00	4.00	4.00	28.00	4.00	20.00	4.00	36.00	4.0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0.00	45.60	26.40	0.00	21.60	12.00	0.00	55.20	9.60	14.40	2.40	4.80	21.60	19.20	2.40	2.40	16.80	2.40	12.00	2.40	21.60	2.40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	0.00	109.44	71.04	0.00	50.50	32.93	0.00	208.32	63.94	60.58	41.57	42.24	25.63	44.83	29.76	53.18	40.22	22.37	62.30	17.95	23.04	29.66	0.0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	0.00	21.60	15.46	0.00	7.26	5.28	0.00	26.64	7.16	6.42	6.55	6.18	3.42	7.08	6.30	6.36	5.66	3.08	10.96	3.24	2.77	2.96	0.00
产业扶持资金-投资促进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招才引智及人才培育服务经费	0.00	9.00	19.00	40.00	0.00	0.00	224.00	9.00	0.00	0.00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9.00	0.00	0.00
中山市就业创业专项资金（就业见习补贴资金）	0.00	65.00	60.00	52.00	8.00	10.00	10.00	80.00	15.00	10.00	8.00	2.00	50.00	30.00	10.00	12.00	0.00	2.00	25.00	2.00	6.00	2.00	4.00
中央财政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	0.00	1.35	1.35	2.70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省级财政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	0.00	0.45	0.45	0.90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中山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統补点建设补助经费	0.00	50.79	57.67	0.00	28.79	20.16	0.00	38.34	24.01	24.72	23.19	27.42	27.01	22.07	19.39	22.51	16.45	14.41	29.11	19.43	15.73	15.18	0.00
中山市公安局社会面治安巡防管控“四个一”体系前端感知系统建设项目	0.00	24.12	23.81	0.00	11.17	4.70	0.00	16.73	13.16	11.32	10.07	8.55	18.62	6.90	12.80	11.87	8.44	5.13	14.48	9.42	7.16	10.02	0.00
“人才选育”工程专项经费	0.00	76.00	44.00	0.00	36.00	20.00	0.00	116.00	64.00	60.00	52.00	68.00	64.00	40.00	32.00	44.00	28.00	36.00	68.00	44.00	44.00	24.00	0.00
人防易地建设费	0.00	0.63	6.41	5.36	6.99	6.38	0.00	28.73	6.77	10.23	7.73	4.09	7.73	0.45	23.45	14.57	1.58	8.55	11.57	2.99	9.79	1.51	1.56
妇幼健康经费	0.00	4.72	2.89	0.00	1.31	0.64	0.00	9.73	1.96	1.79	2.01	1.61	2.20	1.52	1.39	1.33	1.37	0.88	1.15	0.88	0.69	0.42	0.00
水利工程补助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3.15	0.00	0.00	0.00
2024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0.00	312.29	220.52	45.68	94.13	48.04	23.85	499.48	182.93	196.32	203.40	177.56	141.24	113.04	124.13	144.26	98.71	50.74	87.07	61.41	52.59	48.93	1.70
2024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中山市本级	0.00	0.00	0.00	1.95	0.00	0.00	1.95	0.98	1.46	0.98	1.46	1.46	1.46	1.46	1.46	1.46	0.49	0.98	3.41	1.46	1.46	0.98	0.98
社区“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中山市本级（2024）	0.00	0.00	0.00	0.36	1.44	0.00	0.00	2.81	0.00	0.39	0.00	0.00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0.00	0.00
村“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中山市本级（2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	0.72	0.60	0.18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补助资金	0.00	43.27	54.80	125.26	43.23	18.49	23.41	156.02	36.63	40.25	57.64	34.82	45.70	31.87	32.40	36.98	28.18	15.56	48.14	23.30	19.18	18.07	9.82
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中山市五桂山镇南桥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2024年中医药科研项目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待分配	石岐	东区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东风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资金-基建投资-中山市翠亨新区新增围填海重大平台建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省级非遗保护资金-省级代表性传承人	0.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8.00	8.00	2.00	0.00	4.00	0.00	0.00	2.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省级非遗保护资金-抬阁（芯子、铁枝、飘色）南朗崖口飘色（非遗基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省级非遗保护资金-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2,142,143.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944.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24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05,807.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1,000.00
污水处理费	63,047.00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0.00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9,800.0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9,3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5,086.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54,992.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550,320.00
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	170,320.00
新增专项债权收入	1,380,00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31,252.00
收入总计	3,783,793.4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30
本级支出	129.3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9.3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9.30
二、城乡社区支出	971,554.00
本级支出	550,327.00
城乡社区支出	550,327.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573.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90,641.00
城市建设支出	118,782.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5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5,944.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944.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0.00
城市公共设施	12,00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810.43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2,810.43
转移支付支出	421,227.00
城乡社区支出	421,227.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7,855.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29,391.00
土地开发支出	45,166.00
农村基础设施支出	1,397.00
城市建设支出	167,218.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53.0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700.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683.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30.84
城市公共设施	468.38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0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4,641.07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9,472.53
代征手续费	124.33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44.21
三、农林水支出	407.00
本级支出	169.00

项目	预算数
农林水支出	169.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69.00
移民补助	163.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00
转移支付支出	238.00
农林水支出	238.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8.00
四、其他支出	1,432,240.15
本级支出	1,401,780.97
其他支出	1,401,780.9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7,925.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7,925.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730.19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585.00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145.19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125.78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02.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23.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3.78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7.00
转移支付支出	30,459.18
其他支出	30,459.18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441.2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441.2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9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55
五、债务付息支出	296,300.00
债务付息支出	296,3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96,3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74,525.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9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03,875.0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50.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5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5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4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1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200.00
七、上解支出	0.00
八、调出资金	890,303.00
九、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债务还本支出	190,410.00
支出总计	3,783,793.4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3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9.3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29.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0,327.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9,573.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90,641.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8,782.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5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5,944.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944.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2,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810.43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2,810.43
213	农林水支出	169.38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69.38
2137201	移民补助	163.38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00
229	其他支出	1,401,780.9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7,925.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7,925.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730.19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585.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145.1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125.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02.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23.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3.78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7.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96,30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96,300.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74,525.00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900.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03,87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50.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450.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40.00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10.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200.00
	支出总计	2,251,157.08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按规定，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待分配	石岐区	东	火炬区	西区	南区	翠亨新区	小榄镇	黄圃镇	民众镇	东风镇	东升镇	古镇镇	沙溪镇	坦洲镇	港口镇	三角镇	横栏镇	南头镇	阜沙镇	南朗镇	三乡镇	板芙镇	大涌镇	神湾镇	五桂山区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资金）	0.00	0.00	95.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镇街分成	651,0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分成	18,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分成—污水处理费收入镇街分成	44,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残疾人保障专项经费	0.00	88.72	47.74	65.00	37.04	21.31	0.00	145.14	43.08	0.00	35.14	0.00	34.77	34.08	37.25	32.96	34.53	33.12	23.17	22.34	0.00	26.77	34.72	18.84	12.70	3.90
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运动会	0.00	4.50	0.00	0.00	0.0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镇街体育公共服务均等化专项补助资金	0.00	59.00	59.00	70.00	26.00	10.00	12.00	90.00	17.18	0.00	27.00	0.00	42.00	36.00	94.00	23.00	10.00	18.00	14.00	26.86	0.00	33.00	130.71	113.00	10.00	10.00
2024年全民健身活动经费	0.00	1.35	1.35	1.65	0.85	0.85	0.85	1.90	1.10	0.00	1.10	0.00	1.10	1.10	1.10	0.85	0.85	1.10	0.85	0.85	0.00	1.10	0.85	0.85	0.55	0.55
合计	714,014.00	153.57	203.46	139.65	63.89	36.66	12.85	237.04	61.36	0.00	63.24	0.00	77.87	71.18	132.35	56.81	45.38	52.22	38.02	50.05	0.00	60.87	166.28	132.69	23.25	14.4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6,081.76
利润收入	3,814.80
股利、股息收入	15,059.76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207.20
二、转移性收入	54.3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54.39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46,136.1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114.15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4.39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4.39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59.76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59.76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31,022.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31,022.00
支出总计	46,136.1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县、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114.1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4.39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4.39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59.76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0.00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00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00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持	0.00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59.76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0.00
230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23005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23006	上解支出	0.00
23006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0.00
23008	调出资金	0.00
23008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15,114.15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无	无	无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02,149.66
其中：保险费收入	935,242.68
财政补贴收入	116,613.71
利息收入	21,526.86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93,628.18
其中：保险费收入	582,077.57
财政补贴收入	1,837.64
利息收入	4,601.07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046.22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86.21
财政补贴收入	1,111.95
利息收入	69.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6,638.63
其中：保险费收入	91,089.79
财政补贴收入	113,664.12
利息收入	9,175.27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2,221.47
其中：保险费收入	248,464.47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5,991.00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资金收入	13,615.1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1,924.64
利息收入	1,690.52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商保险、失业保险等省级统筹险种由省级按规定报省人大。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53,371.69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44,237.9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8,315.2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458,210.27
其他支出	105.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76.91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2,614.91
转移支出	60.00
其他支出	2.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16,638.6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216,633.63
其他支出	5.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7,040.88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248,079.09
转移支出	2,300.00
其他支出	800.00
上解上级支出	5,861.79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资金支出	18,70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待遇支出	18,70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商保险、失业保险等省级统筹险种由省级按规定报省人大。

2024年中山市级（县级、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148,777.97
累计结余	1,709,604.18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35,312.9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656,341.4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3,369.3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6,372.69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17,322.28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5,180.5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515,353.33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资金	-5,084.84
公务员医疗补助资金年末累计结余	94,214.48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商保险、失业保险等省级统筹险种由省级按规定报省人大。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801,642.39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801,758.71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89,013.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89,013.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89,015.89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801,670.99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6,131,748.2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7,961,812.43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2,214,513.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384,516.08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7,961,745.12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2,403,526.00	2,403,526.00
（一）一般债券	B	189,013.00	189,013.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89,013.00	189,013.00
（二）专项债券	D	2,214,513.00	2,214,513.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384,513.00	384,513.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F=G+H$	573,531.96	573,531.96
（一）一般债券	G	189,015.89	189,015.89
（二）专项债券	H	384,516.07	384,516.07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I=J+K$	260,746.40	260,746.40
（一）一般债券	J	25,910.14	25,910.14
（二）专项债券	K	234,836.26	234,836.26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L=M+O$	200,900.00	200,900.00
（一）一般债券	M	10,490.00	10,490.00
（二）专项债券	O	190,410.00	190,410.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Q=R+S$	321,300.00	321,300.00
（一）一般债券	R	25,000.00	25,000.00
（二）专项债券	S	296,300.00	296,30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年底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 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795,559.50	10,490.00	55,997.10	170,916.40	16,073.00	542,083.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133,859.10	4,305.00	11,414.10	118,140.00	0.00	0.00	
	置换债券	101,859.40	4,500.00	44,583.00	52,776.4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559,841.00	1,685.00	0.00	0.00	16,073.00	542,083.00	
专项债券	合计	7,961,716.72	190,410.00	176,640.00	153,310.72	534,407.00	6,906,94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6,697,650.00	190,410.00	171,000.00	50,400.00	251,457.00	6,034,383.00	
	置换债券	108,550.72	0.00	5,640.00	102,910.72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155,516.00	0.00	0.00	0.00	282,950.00	872,566.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3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债务限额			2023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中山市	8,763,571.14	801,758.71	7,961,812.43	8,763,416.11	801,670.99	7,961,745.12
中山市本级	8,763,571.14	801,758.71	7,961,812.43	8,763,416.11	801,670.99	7,961,745.12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中山市	1,830,000.00	0.00	0.00	1,830,000.00
中山市本级	1,830,000.00	0.00	0.00	1,830,000.00
南沙至珠海（中山） 城际（中山市）	240,000.00	0.00	0.00	240,000.00
深圳至江门铁路（中 山市）	60,000.00	0.00	0.00	60,000.00
广东省深圳至中山跨 江通道	24,590.00	0.00	0.00	24,590.00
广东省中山市城镇雨 污分流管网改造项目	197,844.00	0.00	0.00	197,844.00
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 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	78,799.00	0.00	0.00	78,799.00
广东省中山市城市创 新走廊产城融合建设项 目	223,900.00	0.00	0.00	223,900.00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 区双创示范基地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	201,500.00	0.00	0.00	201,5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文湾 区产学研创新产业平台 建设项目	75,670.00	0.00	0.00	75,670.00
广东省中山火炬国家 高新技术开发区人工智 能物联网产业园区建设 项目	71,000.00	0.00	0.00	71,000.00
广东省中山大型产业 集聚区-清洁能源与智 能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14,200.00	0.00	0.00	14,200.00
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家 电集聚区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	92,000.00	0.00	0.00	92,000.00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 中山产业拓展走廊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35,900.00	0.00	0.00	35,900.00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高 新技术开发区配套基础 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38,000.00	0.00	0.00	38,0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 市级产业平台（坦洲 园）及配套设施工程项 目	29,000.00	0.00	0.00	29,000.00
广东省中山西部智能 制造特色产业集群平台 建设项目	53,500.00	0.00	0.00	53,500.00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 智能制造5G+工业园区 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15,200.00	0.00	0.00	15,200.00
广东省中山科学城基 础设施建设项目	53,794.00	0.00	0.00	53,794.00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新 城新四化深度融合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10,800.00	0.00	0.00	10,800.00
广东省中山市阜沙镇 智创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提升及配套工程建设项 目	11,000.00	0.00	0.00	11,000.00
新型工业化示范基 地——中山古镇光电与 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发展 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000.00	0.00	0.00	9,000.00
广东省中山市省级智 能制造示范基地（板 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800.00	0.00	0.00	17,8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产业平 台（三角园）基础设施 提升改造及配套工程	3,800.00	0.00	0.00	3,800.00
广东省中山市智能家 电产业集群南头科技园 扩建提升工程	10,400.00	0.00	0.00	10,400.00
广东省中山市西区中 小民营企业创新园及智 慧园区建设工程	6,000.00	0.00	0.00	6,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中国休 闲服装生产基地（沙 溪）支柱产业转型升级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600.00	0.00	0.00	4,6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三级 书记一把手工程”——中 山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 整治项目	16,100.00	0.00	0.00	16,100.00
香山古韵——中山市乡 村振兴示范带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14,500.00	0.00	0.00	14,5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8,000.00	0.00	0.00	8,000.00
岐水流芳--中山市岭南特色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600.00	0.00	0.00	17,600.00
广东省中山市南部新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6,500.00	0.00	0.00	6,500.00
广东省中山市南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1,400.00	0.00	0.00	1,4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三角片区）扩建工程	5,000.00	0.00	0.00	5,000.00
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西北组团片区）扩建工程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横栏片区）扩建工程	3,300.00	0.00	0.00	3,300.00
广东省中山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9,400.00	0.00	0.00	9,400.00
中山市中等专业学校扩建工程（中山中专三期工程）	16,600.00	0.00	0.00	16,600.00
广东省中山市学前教育补短板工程	3,200.00	0.00	0.00	3,200.00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溯源，铁城追忆”历史文化游径建设项目	10,572.00	0.00	0.00	10,572.00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文旅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6,500.00	0.00	0.00	6,500.00
广东省中山市神湾特色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3,000.00	0.00	0.00	3,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中心粮库三期工程	30,000.00	0.00	0.00	30,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供水安全保障项目	6,100.00	0.00	0.00	6,100.00
广东省中山市湾区绿谷特色文旅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1,400.00	0.00	0.00	1,4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广东省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临海经济海工装备产业聚集发展区（神湾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300.00	0.00	0.00	300.00
粤港澳大湾区中山市阜沙镇高端制造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000.00	0.00	0.00	6,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农业稳产高产保供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扩建工程	9,300.00	0.00	0.00	9,300.00
广东省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升级改造工程及专业建设项目	3,000.00	0.00	0.00	3,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两新一重”-水利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重点项目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广东省中山市智慧城市新基建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程	32,531.00	0.00	0.00	32,531.00
广东省中山市黄圃镇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1,400.00	0.00	0.00	1,40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830,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324,600.00	17.74%
（一）铁路	300,000.00	16.39%
（二）公路	24,600.00	1.35%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167,900.00	9.18%
四、生态环保	0.00	0.00%
五、社会事业	104,400.00	5.70%
（一）卫生健康	60,100.00	3.28%
（二）教育	22,800.00	1.25%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21,500.00	1.17%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30,000.00	1.64%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188,700.00	64.96%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9,400.00	0.51%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9,400.00	0.51%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5,000.00	0.27%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3年中山市（县、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1,830,000.00			0.00	57,669.65
广东省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中山市）	收费公路	24,590.00	15年	2.99%、3.12%	0.00	763.58
广东省中山大型产业集聚区-清洁能源与智能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4,200.00	20年	3%、3.16%、3.19%	0.00	441.13
广东省中山火炬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智能物联网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1,000.00	15年、20年	3.08%、3.16%、3.19%	0.00	2,260.80
广东省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升级改造工程及专业建设项目	职业教育	3,000.00	10年	0.0276	0.00	82.80
广东省中山科学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3,794.00	20年、30年	3%、3.16%、3.19%、2.99%	0.00	1,701.04
广东省中山市“两新一重”——水利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重点项目	水利	20,000.00	20年（第11年至20年每年还本10%）	0.0306	0.00	612.00
广东省中山市“三级书记一把手工程”——中山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农业	16,100.00	15年	2.92%、3.08%、3.12%	0.00	491.28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溯源，铁城追忆”历史文化游径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10,572.00	20年	3.16%、3.19%	0.00	336.65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中山市产业平台 （三角园）基础设施提升 改造及配套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800.00	10年	2.94%、2.98%	0.00	112.44
广东省中山市城市创新走 廊产城融合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23,900.00	30年	3.33%、3.34%	0.00	7,474.82
广东省中山市城镇雨污分 流管网改造项目	供排水	197,844.00	15年、20年、30年	2.92%、2.99%、 3.08%、3.1%、3.12%、 3.16%、3.19%、3.34%	0.00	6,268.32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双 创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1,500.00	30年	0.0312	0.00	6,286.80
广东省中山市阜沙镇智创 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及 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1,000.00	15年、20年、30年	2.99%、3.08%、 3.16%、3.19%	0.00	341.89
广东省中山市供水安全保 障项目	供排水	6,100.00	20年	0.0319	0.00	194.59
广东省中山市黄圃镇城乡 融合发展基础设施提升工 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400.00	30年	0.0333	0.00	46.62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高新技 术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改 造提升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8,000.00	30年	3.12%、3.33%、3.34%	0.00	1,266.00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 目	农业	8,000.00	15年、30年	2.92%、3.08%、 3.12%、3.33%	0.00	248.10
广东省中山市老旧小区改 造项目（二期）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9,400.00	15年	3.08%、3.12%	0.00	292.54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中山市临海经济海 工装备产业聚集发展区 (神湾片区) 基础设施提 升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00.00	20年	0.03	0.00	9.00
广东省中山市南部新城农 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农业	6,500.00	15年、30年	3.08%、3.12%、3.33%	0.00	203.42
广东省中山市南区乡村振 兴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农业	1,400.00	10年	0.0298	0.00	41.72
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 水治理攻坚项目	农业	78,799.00	15年、30年	2.92%、3.08%、 3.12%、3.34%	0.00	2,351.33
广东省中山市农业稳产高 产保供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	农业	5,000.00	20年	0.03	0.00	15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新 院区建设工程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 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 设施)	32,531.00	15年、20年、20年 (第11-20年每年还本 10%)	2.92%、2.99%、3%、 3.08%、3.12%	0.00	976.81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医 联体基础设施(横栏片 区)扩建工程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 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 设施)	3,300.00	15年	2.92%、3.08%	0.00	100.2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医 联体基础设施(三角片 区)扩建工程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 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 设施)	5,000.00	15年	3.08%、3.12%	0.00	154.68
广东省中山市人文湾区产 学研创新产业平台建设项 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5,670.00	30年	2.99%、3.33%、3.34%	0.00	2,495.32
广东省中山市神湾特色景 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文化旅游	3,000.00	15年	3.08%、3.12%	0.00	92.80
广东省中山市省级智能制 造示范基地(板芙)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7,800.00	30年	3.12%、3.33%、3.34%	0.00	572.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市级产业平台（坦洲园）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9,000.00	10年、30年	2.7%、2.76%、 2.94%、2.98%、3.33%	0.00	835.14
广东省中山市湾区绿谷特色文旅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文化旅游	1,400.00	20年	0.0316	0.00	44.24
广东省中山市西区中小民营企业创新园及智慧园区建设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000.00	20年	3.16%、3.19%	0.00	190.83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新城新四化深度融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800.00	20年	3.16%、3.19%	0.00	343.02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文旅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文化旅游	6,500.00	15年	3.08%、3.12%	0.00	201.04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智能制造5G+工业园区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200.00	20年	3.16%、3.19%	0.00	484.58
广东省中山市学前教育补短板工程	学前教育	3,200.00	10年	2.94%、2.98%	0.00	94.88
广东省中山市智慧城市新基建项目	市政、公共服务等民生领域信息化	5,000.00	15年分年还本（第11-15年每年还本20%）	0.0299	0.00	149.50
广东省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集群南头科技园扩建提升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400.00	20年	3%、3.16%	0.00	315.84
广东省中山市中国休闲服装生产基地（沙溪）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600.00	15年、20年	2.92%、3.19%	0.00	144.04
广东省中山市中心粮库三期工程	粮食仓储物流设施	30,000.00	10年	2.76%、2.94%、2.98%	0.00	879.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5,000.00	20年	0.03	0.00	150.00
广东省中山西部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平台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3,500.00	20年	3%、3.16%、3.19%	0.00	1,687.15
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工程（万顷沙-兴中段）（中山段）	铁路（含城际铁路和铁路专用线）	240,000.00	30年	0.0312	0.00	7,488.00
岐水流芳——中山市岭南特色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业	17,600.00	15年	2.92%、3.08%、3.12%	0.00	525.32
深圳至江门铁路（中山市）	铁路（含城际铁路和铁路专用线）	60,000.00	15年	2.92%、3.08%	0.00	1,816.00
香山古韵——中山市乡村振兴示范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业	14,500.00	15年	2.92%、3.08%、3.12%	0.00	439.80
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中山古镇光电与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发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000.00	10年、15年、20年	2.92%、2.94%、 2.98%、3.19%	0.00	267.10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山产业拓展走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5,900.00	30年、30年分年还本 （第21-30年每年还本10%）	3.33%、3.34%	0.00	1,196.57
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家电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2,000.00	10年、15年、20年	2.98%、3.06%、 3.08%、3.16%、3.19%	0.00	2,916.91
粤港澳大湾区中山市阜沙镇高端制造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000.00	20年	3%、3.19%	0.00	181.9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 扩建工程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 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 设施）	9,300.00	20年、30年、30年分 年还本（第21-30年每 年还本10%）	2.99%、3.12%、3.19%	0.00	291.17
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 础设施建设项目（西北组 团片区）扩建工程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 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 设施）	5,000.00	10年	2.94%、2.98%	0.00	148.56
中山市中等专业学校扩建 工程（中山中专三期工 程）	职业教育	16,600.00	10年、15年、30年	2.7%、2.99%、 3.08%、3.12%	0.00	510.39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8,763,571.14	8,763,571.14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801,758.71	801,758.71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7,961,812.43	7,961,812.43	0.00
二、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1,380,000.00	1,380,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1,380,000.00	1,380,000.00	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2024年中山市（县、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1,380,000.00	0.00	1,380,000.00
市本级	1,380,000.00	0.00	1,380,000.00
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工程（万顷沙-兴中段）（中山段）	225,000.00	0.00	225,000.00
深圳至江门铁路（中山市）	106,000.00	0.00	106,000.00
广东省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中山市）	20,300.00	0.00	20,3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两新一重”——水利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重点项目	16,500.00	0.00	16,500.00
广东省中山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	21,000.00	0.00	21,000.00
香山古韵——中山市乡村振兴示范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000.00	0.00	4,000.00
岐水流芳——中山市岭南特色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三级书记一把手工程”——中山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900.00	0.00	1,900.00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南区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农业稳产高产保供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000.00	0.00	3,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程	15,000.00	0.00	15,000.00
中山火炬开发区人民医院扩建工程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康复医院改扩建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西北组团片区）扩建工程	6,000.00	0.00	6,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8,000.00	0.00	8,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医院医联体基础设施（三角片区）扩建工程	1,300.00	0.00	1,300.00
广东省中山市学前教育补短板工程	1,800.00	0.00	1,800.00
中山市中等专业学校扩建工程（中山中专三期工程）	2,000.00	0.00	2,000.00
广东省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升级改造工程及专业建设项目	3,000.00	0.00	3,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文旅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4,000.00	0.00	4,0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溯源，铁城追忆”历史文化游径建设项目	7,000.00	0.00	7,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中心粮库三期工程	22,400.00	0.00	22,400.00
广东省中山市城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项目	414,800.00	0.00	414,800.00
广东省中山火炬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智能物联网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55,000.00	0.00	5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00	0.00	1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城市创新走廊产城融合建设项目	106,100.00	0.00	106,1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人文湾区产学研创新产业平台建设项目	21,500.00	0.00	21,500.00
广东省中山西部智能制造特色产业集群平台建设项目	12,500.00	0.00	12,500.00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20,000.00	0.00	20,000.00
广东省中山科学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3,300.00	0.00	33,300.00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新城新四化深度融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600.00	0.00	5,600.00
广东省中山市供水安全保障项目	1,500.00	0.00	1,500.00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山产业拓展走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0	0.00	1,500.00
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中山古镇光电与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发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家电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7,200.00	0.00	37,200.00
广东省中山市产业平台（三角园）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及配套工程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低碳环保产业园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及配套工程一期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大型产业集聚区—清洁能源与智能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0	0.00	1,5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中国休闲服装生产基地（沙溪）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000.00	0.00	4,000.00
粤港澳大湾区中山市阜沙镇高端制造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00.00	0.00	8,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市级产业平台（坦洲园）及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4,500.00	0.00	4,500.00
广东省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集群南头科技园扩建提升工程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省中山市临海经济海工装备产业集聚发展区（神湾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广东省中山市阜沙镇智创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智慧城市新基建项目	2,800.00	0.00	2,800.00
广东省中山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	20,000.00	0.00	20,000.00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智能制造5G+工业园区升级改造一期工程	3,000.00	0.00	3,000.00
中山市“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500.00	0.00	2,500.00
中山市殡仪馆改扩建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现代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区建设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中山市西江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中山市南部区域中心医院改造提升工程	5,000.00	0.00	5,000.00
中山市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000.00	0.00	80,000.00
广东省中山火炬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500.00	0.00	13,500.00
广东省中山市石岐街道（员峰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5,000.00	0.00	5,000.00

备注：我市不设县区。

关于2024年中山市（县、区）提前下达新增 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省财政厅分配我市2024年提前下达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38亿元。根据省财政厅下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报送提前下达2024年新增债券发行备选项目的通知》（粤财债〔2024〕2号），我市将2024年新增债券发行备选项目报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将结合备选项目分阶段资金需求、以前年度安排债券资金等情况，会同各地及有关部门从备选项目中选定最终发行项目，并实行分批次滚动发行。分配原则如下：

（一）按照“急需、成熟、统筹、集中”“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从上报财政厅的项目清单中挑选专项债券发行备选项目。

（二）优先保障2022年、2023年已安排债券资金且2024年一季度可形成较多实物工作量的续发项目；对开工建设条件尚未成熟的项目，拟在全年批再予以考虑。

（三）优先保障落实“百千万工程”相关任务，原则上2024年专项债券安排用于“百千万工程”相关项目的比例应不低于三分之二。

（四）优先支持我市2024年重点项目。

二、分配方案

经中山政府专项债工作专班成员单位研究审议，将本次省下达的138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额度拟分配至12个重点领域共56个主项目，其中续发项目48个共125.65亿元，新建项目8个共12.35亿

元。从对应子项目看，市级项目共117.5亿元，占比85%；镇街项目共20.50亿元，占比15%。从保障落实“百千万工程”方面，支持“百千万工程”相关项目53个共102.87亿元，占比74.54%。重点领域及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一）重点交通基础设施共分配35.13亿元（其中资本金需求30.53亿元）

包括：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中山市）项目22.5亿元；
深圳至江门铁路（中山市）项目10.6亿元；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项目2.03亿元。

（二）城镇污水治理领域共分配44.08亿元

包括：城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项目41.48亿元；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2.1亿元；
西江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0.5亿元。

（三）市政及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共分配35.62亿元

包括：城市创新走廊产城融合建设项目10.61亿元；
人文湾区产学研创新产业平台建设项目2.15亿元；
翠亨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5亿元；
火炬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智能物联网产业园区建设项目5.5亿元；
西部智能制造特色产业集群平台建设项目1.25亿元；
火炬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35亿元。

（四）乡村振兴领域共分配1.69亿元

包括：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共0.39亿元；
香山古韵——中山市乡村振兴示范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4亿

元；

岐水流芳--中山市岭南特色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1亿

元；

农业稳产高产保供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3亿元；

现代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区建设项目0.5亿元。

（五）公共卫生医疗领域4.38亿元

包括：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1.5亿元；

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0.8亿元；

“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0.25亿元；

康复医院改扩建项目0.5亿元；

南部区域中心医院改造提升工程0.5亿元等。

（六）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领域1.1亿元

包括：香山古城项目0.7亿元；

小榄文旅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4亿元。

（七）保障性安居工程2.5亿元

包括：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2亿元；

石岐街道（员峰片区）城中村改造0.5亿元。

（八）水利基础设施领域1.8亿元

包括：“两新一重”项目1.65亿元；

中山市供水安全保障项目0.15亿元。

（九）其余领域项目共11.7亿元

包括：其他社会事业9.18亿元（含殡仪馆改扩建项目0.5亿元、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8亿元、职业及学前教育共0.68亿元）；

中心粮库三期工程2.24亿元；

智慧城市新基建设项目0.28亿元等。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1929391万元，比上年减少40940万元，下降2.1%。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1489283万元，比上年增加549283万元，增长58.4%。其中：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10426万元，与上年持平。

（2）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69391万元，与上年持平。

（3）“四税”基数返还支出38650万元，与上年持平。

（4）其他返还性支出1370816万元，比上年增加658107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科目内容调整，非税分成由一般性转移支付调整至该科目。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253867万元，比上年减少225210万元，下降47%。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106845万元，比上年增加增加20845万元，增长24.2%，主要原因是增加安排均衡性转移支付及市级配套下达中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2）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为67012万元，比上年增加67010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支出科目，对于上级下达属于共同财政事权的转移支付全额调整在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列示。

（3）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为0，比上年减少376000万

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科目内容调整，非税分成由一般性转移支付调整至返还性支出。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186241万元，比上年减少365012万元，下降66.2%。其中：

（1）教育专项转移支付为0，比上年减少138444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支出科目，对于上级下达属于教育共同财政事权的转移支付全额调整在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列示。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8763571.1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801758.7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7961812.43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8763416.11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801670.99万元，专项债务7961745.12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240352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89013万元，专项债券2214513万元；新增债券183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384513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573531.9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189015.89万元，专项债券还本384516.07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260746.4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25910.14万元，专项债券利息234836.26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

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档案馆（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档案馆	
项目名称	地方志、档案征集开发管理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773,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中山市志》《中山年鉴》和各类上级综合志鉴、地方志文献及地情书籍的编纂和出版发行工作。完成进馆档案整理质量检查工作。完成本馆各类档案资料进行规范整理、安全保管和科学管理，维护档案实体及信息安全。承担馆藏档案信息修复、缩微等抢救保护工作。负责收集、征集名人档案及散存在国内外有重要保存价值的档案资料。负责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领导同志在中山活动以及本市重要活动和重大事件、民风民俗、市容市貌、口述历史等的摄录及相关材料的收集工作。开展档案展览、陈列、编纂和出版。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中山市志》《中山年鉴》和各类上级综合志鉴、地方志文献及地情书籍的编纂和出版发行工作。完成进馆档案整理质量检查工作。完成本馆各类档案资料进行规范整理、安全保管和科学管理，维护档案实体及信息安全。承担馆藏档案信息修复、缩微等抢救保护工作。负责收集、征集名人档案及散存在国内外有重要保存价值的档案资料。负责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领导同志在中山活动以及本市重要活动和重大事件、民风民俗、市容市貌、口述历史等的摄录及相关材料的收集工作。开展档案展览、陈列、编纂和出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中山年鉴》	1 种书	1 种书
			出版档案编研书籍	1 种书	1 种书
			制作地情宣传视频	1 个	1 个
			编印《资政参考》数量	3 期	3 期
			进馆档案核查清点及实体打包封	3 万卷	3 万卷

			装		
			声像档案数字化数量	录像带 42 盒，录音带 31 盘	录像带 42 盒，录音带 31 盘
		质量指标	档案编研书籍出版质量	公开出版	公开出版
			《中山年鉴》编纂质量	通过编委会评审	通过编委会评审
		时效指标	《中山年鉴》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档案编研书籍出版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档案保管水平	提高档案保管水平，提升馆藏档案数字化率，丰富馆藏资源	提高档案保管水平，提升馆藏档案数字化率，丰富馆藏资源
			为社会各界了解、研究中山历史提供准确可靠的档案及地方志史料	派发档案地方志书籍资料不少于 1000 册	派发档案地方志书籍资料不少于 1000 册
			发挥档案地方志存史育人价值	开展档案地情宣传教育活动不少于 1 场	开展档案地情宣传教育活动不少于 1 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地方志利用工作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	中山市民政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民政局

部门					
项目名称	博爱 100 公益慈善活动项目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3,809,125.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促进中山市慈善公益事业发展，鼓励、支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慈善、投身公益，推动社会服务多元化社会化供给机制，以公益项目推动“社工+志愿者”联动，以公益项目促进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关注民生热点难点问题，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营造中山良好公益氛围，打造“慈善中山”名片。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通过实施“博爱 100”，提高中山市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团体及相关社会公益组织开展社会服务过程中项目化运作、规范化运作、专业化运作的能力和水平，引导社会各界更关注社会热点问题，并能围绕群众所需、所盼、所想开展服务，提升中山社会服务素质，实现跨界合作，有效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通过互联网技术、审计、第三方评审及评估等工作保障“博爱 100”高效、公平、公正、安全运营。 二是通过开展中山市慈善纪念章,激励支持我市慈善公益的机构和个人，鼓励更多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慈善、投身公益，形成全民支持慈善、全民参与慈善的良好氛围，持续推动我市慈善事业的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市级优胜项目数量	60 个	60 个
			启动会数量	1 场	1 场
			培训次数	4 次	4 次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部门配套及社会捐助资金（含场地、物	不少于 150 万元	不少于 150 万元

		资、技术折算金额)		
		打造市、镇、社区三级创投平台，建立公共服务社会化供给机制	引导市、镇、社区的各类公益团队参与，项目服务至少覆盖 12 个镇街，引导志愿者参与人次至少 10000 人次。	引导市、镇、社区的各类公益团队参与，项目服务至少覆盖 12 个镇街，引导志愿者参与人次至少 10000 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优秀率	不少于 30%	不少于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或者扶持的项目团队满意度(%)：各项服务满意度调查平均值-31-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人才节活动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484,75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用于 3.28 人才节活动工作经费，通过该活动吸引人才、引进人才，促进城市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一、通过到西安、川渝地区、南京等地选址开展3场博硕人才对接对接活动，推介中山的创新创业环境、创业平台、人才政策等，吸引高层次人才来中山创新创业。 二、主要用于政府搭建就业服务平台，举办企业招聘会免费为企业用工和各类劳动者提供公共就业服务。为有意来我市就业的各类人才搭建一个公益性交流服务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2022年“智汇中山”人才洽谈交流会	1场	1场
			参加招聘及人才对接活动的企业数量	180家	180家
		质量指标	全年新增引进硕博人才	30人	30人
		时效指标	年内开展3场硕博人才对接活动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人才政策宣讲活动	3场	3场
			吸引高层次人才来中山创新创业	搭建一个公益性交流服务平台	搭建一个公益性交流服务平台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调查	90%	90%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产业扶持资金——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核定预算金额	20,165,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主要目标如下： 1、完善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推动企事业单位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制修订不少于150项； 2、宣贯标准化知识，完成标准化宣贯活动不少于5期； 3、强化先进标准引领，推动企业将自主科研成果转化为企业先进技术标准不少于30项； 4、树立产业示范标杆，完成国家、省级试点项目建设不少于1项； 5、奖励标准合规性100%； 6、资金拨付及时率100%； 7、提高社会标准化意识有效程度不低于90%； 8、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主要目标如下： 1、完善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推动企事业单位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制修订不少于150项； 2、宣贯标准化知识，完成标准化宣贯活动不少于5期； 3、强化先进标准引领，推动企业将自主科研成果转化为企业先进技术标准不少于30项； 4、树立产业示范标杆，完成国家、省级试点项目建设不少于1项； 5、奖励标准合规性100%； 6、资金拨付及时率100%； 7、提高社会标准化意识有效程度不低于90%； 8、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数量	≥150项	≥150项
			开展标准化知识宣贯培训数量	≥5期	≥5期
			国家级、省级或	≥1个	≥1个

			市级工业、农业和 服务业标准化示范项目		
			科研成果转化为企业技术标准项目	≥30 个	≥30 个
		质量指标	奖励标准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标准化意识有效程度	≥90%	≥90%
			调动单位参与标准制修订积极性有效程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名称	学校体育发展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0,42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为推动我市新时代学校体育健康快速发展，积极发挥教体融合优势，提升全市中小学生体育竞技水平，营造青少年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养成科学健身习惯的良好氛围，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开展校园足球振兴活动，扎实推进我市“振兴校园足球行动计划”，一是扶持足球特色校（园）建设工作。二是举办校园足球联赛。三是举办校园足球夏令营活动。四是参加各级足球比赛和夏令营活动。五是开展培训、宣传、交流等活动。六是聘请国内外教练团队指导青训工作。 二是传统项目学校，是我市业余训练的基础，业余训练不仅直接影响我市竞技体育发展的水平和发展的后劲，而且还直接影响我市体育工作的可持续发展，以致影响到建设体育强市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通过奖补传统项目学校，保障优秀传统项目学校的训练、参赛，完善场地设施设备，带动更多学校创办传统项目学校，培养优秀体育苗子，促进提高体育竞技成绩，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三是开展高中阶段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工作。通过举行高中阶段学校高水平运动队选拔、举办比赛、组队参赛及培训工作，建立高水平学校运动队，代表中山组队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提升比赛的能力及提高运动竞赛水平，为创造优异的竞赛成绩奠定基础，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形成中小学校以体育竞赛促进学校体育工作发展的局面。 四是合理布局全市体育竞赛项目，做好重点体育竞赛项目经费保障，充分发挥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和体育社会培训机构优势，完善体教结合的业余训练模式，推进学校课余体育训练的常态化、规范化，促进镇街、直属学校传统优势运动项目持续发展，为我市青少年业余训练工作迈上新台阶注入强大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评选认定体育后备人才训练示范学校数量	20	20
			优秀传统体育项目数（个）	72	72
			高水平运动队与联合办队项目建队（个）	≥20	≥20
			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获前八名队（个）	10	10
			组队参加省级及以上比赛项目	5 次	5 次
			开展校园足球联赛（或U 系列锦标赛）	1 次	1 次

			参加市长杯联赛队伍	100 支以上	100 支以上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	≥90%	≥90%
			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	≥54%	≥5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2,78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 绩效 目标	全市食品安全总体状况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并保持稳定向好态势。无重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或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全市食品安全总体状况持续稳定在较高水平，并保持稳定向好态势。无重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或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创城过程管理项目数量（个）	3	3
			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培训人数（人）	190	190
			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工程项目数量	8	8
			食安封签（万张）	15	15
			制作网络餐饮放心餐厅牌匾数量（个）	350	350
			创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集中示范区数量	4	4
			新增餐饮服务单位公示栏数量（个）	2000	2000
		质量指 标			
		时效指 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底之前	2024 年底之前
		成本指 标			
	效益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中山市通过创建	是	是

	指 标	益指标	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国家验收（是/否）		
			中山市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省级初审（是/否）	是	是
			全年重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知晓率（%）	不少于 85	不少于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不少于 80	不少于 80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数据处理和调查监测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3,67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设立服务项目方式，保障自然资源局机关和各分局有序开展数据处理和调查监测有关工作，对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稳步提升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		
年度	通过设立服务项目方式，缓解工作人手不足问题，保障局机关完成数据处理和调查监测有关工作，切实履行自然资源管理职责。		

绩效 目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实 施 周 期 指 标 值	年 度 指 标 值
绩效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调查监测数量	≥18 万宗	≥9 万宗
			数据处理数量	≥152 万宗	≥76 万宗
		质 量 指 标	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服务质量考核达标率	100%	100%
		时 效 指 标	服务考核及时性	100%	100%
			数据处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 本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审批效率提升	≥5%	≥5%
			数据处理差错率	<1%	<1%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对生态保护的保障程度	≥90%	≥90%
			违法违规案件调查监测率	100%	100%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调查数据的可利用率	≥90%	≥90%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购买服务部门满意度	≥95%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档案馆（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档案馆		
项目名称	档案数字化处理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08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2024-2026 年完成 750 万页档案数字化和质量检查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数字化项目共 750 万页，计划 2024 年完成 200 万页，2025 年完成 300 万页，2026 年完成 250 万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馆藏档案数字化处理页数	不少于 750 万页	不少于 180 万页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不低于 95%	不低于 95%
			数字化过程中档案遗失损毁率	0	0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馆藏档案利用便利性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查档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委托监测业务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2, 050, 950. 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 2024 年中山市环境质量监测、移动源污染控制监测、固定污染源监测等方面的生态环境监测业务，形成相应监测数据或报告。监测数据质量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 2024 年中山市环境质量监测、移动源污染控制监测、固定污染源监测等方面的生态环境监测业务，形成相应监测数据或报告。监测数据质量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质监测的全市水功能区数量	约 476 个(最终数据以水功能区修编终稿为准)	约 476 个(最终数据以水功能区修编终稿为准)
			完成水质监测的全市河涌数量	约 850 条(段)(最终以实际符合采样监测河涌数量为准)	约 850 条(段)(最终以实际符合采样监测河涌数量为准)
			完成水质监测的前山河重要干支流交汇处断面	39 个	39 个
			完成农田灌溉水监测的断面	两批次(枯、丰水各一批)	两批次(枯、丰水各一批)
			开展自行监测报告质量评估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家数	21 家	21 家
			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现场采样监测的点位数(含地下水)	≥34 个	≥34 个
			实施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报告数	≥510 家次	≥510 家次
			实施自行监测专项检查排污单位数	≥75 家次	≥75 家次
			机动车排气污染路检服务次数	≥50 次	≥50 次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质量控制	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开展监测, 监测报告具备 CMA 认证	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开展监测, 监测报告具备 CMA 认证
		时效指标	异常数据现场核查响应	小于 6 小时	小于 6 小时
			实施期限内完成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及时了解农田粮食安全提供保障	是	是
			排污单位超标情况线索移交率	100%(通过移交执法线索, 对查明的违法行为作出相应处理, 有助于	100%(通过移交执法线索, 对查明的违法

			减少因环境违法行为而造成的环境污染)	行为作出相应处理,有助于减少因环境违法行为而造成的环境污染)
		是否有助于提升移动源环境监督管理水平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掌握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质量	是	是
		是否有效反映水环境质量状况,为我市治水工作提供基础数据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监管体系可持续率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9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数字化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35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	确保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推进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切实解决纸质档案安全隐患以达到有效保护和利用档案		

目 标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范做好完成档案数字化加工 11400 卷。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实 施 周 期 指 标 值	年 度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人事档案数字化数量	11400 卷	11400 卷
			档案数字化工作抽检比例	≥10%	≥10%
		质 量 指 标	档案数字化整理和数字化工作的服务质量准确性	100%	100%
			档案数字化整理和数字化工作的抽检合格率	95%	95%
		时 效 指 标	完成项目指标的及时性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	2024 年 12 月 20 日前
		成 本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档案调阅人力物力开支	减少	减少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档案调阅时长	缩短	缩短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档案调阅效率	提高	提高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档案保存时间	长期	长期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档案调阅者对档案数字化使用满意度	≥90%	≥90%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无废城市试点建设专项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4,884,5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推进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持续宣传热度，带动全民践行无废生活理念。				
年度绩效目标	1. 结合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具体工作任务，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双策并用，定点宣教与社会活动齐头并进，通过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无废城市”宣传活动，广泛动员群众，营造全体动员、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2. 紧跟自身实际开展工作，及时总结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推进中的工作成果、先进做法，提炼并形成一批优秀典型工作案例，充分弘扬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亮点，展示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成果； 3. 全面提高市民对“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的知晓度、支持度、参与度和满意度，打造“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宣传窗口城市，形成别具特色的中山市无废文化。 4. 推进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顺利完成成为总目标，推动全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技术和管理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2024年季度评估报告》	《中山市“无废城市”建设2024年季度评估报告》	3份
			中山市“无废工厂”创建指导技术报告	中山市“无废工厂”创建指导技术报告	1份
			“无废中山”宣传片	无废中山”宣传片	1个
			无废文化进校园、进社区	无废文化进校园、进社区	20场

			无废细胞奖补数量	37 家	37 家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宣传活动镇街覆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参与活动人员满意度	80%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水务局
项目名称	水资源与节水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308,4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坚决落实国家和省对水资源管理工作的要求，克服监管力量不足的困难，做好水资源相关规划，探索高效的和服务方式，实行精细化管理；摸清各基层实体的节水情况，为水资源管理和节水供水工作提供基础数据，为我市制定政策、计划，进行资源管理、调控提供依据，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水资源集约节约科学决策，为经济发展腾出更多的用水空间，支撑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结合我市地下水开发利用现状和地下水资源调查成果，开展地下水储备论证，完善地下水监测体系规划，分区分类制定地下水保护与利用方案和措施，建立地下水监督管理体制机制，实现地下水的合理开发、有效保护、综合治理和科学管理，促进地下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2.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顺利完成国家、省和市所下达的节约用水任务，为建设节水型社会提供技术支持，为中山市水资源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 通过开发计划用水智能化管理系统，实现非居民办理用水计划建议、复核等业务指尖办、零跑动，同时实现数据核算自动化信息化，保证信息资料传递及时，缓解专业人员不足，大大提高行政效率。同时，通过实施非居民重点用水户计划用水管理工作，有利于提高社会节水意识，引导企业加强节水工作，提高工业用水效率，从而促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4. 摸清各基层实体的节水情况，为水资源管理和节水供水工作提供基础数据，为重点用水单位创建节水型企业提供意见建议，同时为我市制定积水政策、计划，进行资源管理、调控提供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节水宣传活动次数	2 次	2 次
			对市镇两级节水工作人员开展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节水型学校、企业、公共机构、居民小区节水载体用水水平评估数量	30 家	30 家
			《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节水调查和评估报告》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用水水平评估质量达标率	≥95%	≥95%
		时效指标	成果按计划交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企业节约用水意识提高程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提高水平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水平	≥90%	≥90%
		服务对象	项目主管部门满	≥95%	≥95%

	象满意度指标	意度		
		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满意度	≥ 95%	≥ 95%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气象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气象局	
项目名称	海洋生态气象超级观测站提升及区域气象观测站搬迁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80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中山海洋生态气象超级观测站提升及区域气象观测站搬迁项目，保障观测质量，提升气象数据可用性，助力中山市气象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中山海洋生态气象超级观测站提升及区域气象观测站搬迁项目，保障观测质量，提升气象数据可用性，助力中山市气象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近海生态（海洋）气象观测超级站拟扩建面积	1500m²	1500m²
			覆盖的监测范围	1780m²	1780m²

		电力扩容标准	20KW	20KW
		专用网络上行速度	200M/S	200M/S
		超级站扩建面积/完成气象观测站搬迁数量	1500m²/3 个	1500m²/3 个
	质量指标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故障率	≤5%	≤5%
		气象观测站（3 个）数据及时率及数据可用性	≥98%	≥98%
		系统可用率	≥99%	≥99%
	时效指标	3 个气象观测站迁站完成及时性	100%	100%
		中山东部气象灾害天气预警响应时间	0.5 小时	0.5 小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观测站综合利用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中山市海洋生态综合观测能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观测站使用年限	≥8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单位的满意度	≥9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名称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499,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实现养育照护指导、医疗保健服务与婴幼儿家庭、托育机构托育的日常有机结合，满足医疗机构、托育机构、家庭照护人员对养育照护知识的掌握、技能的提升以及对照护相关问题的解决等需求，提升全市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共同促进婴幼儿健康成长。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中山市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中心各项建设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镇级健康管理员、卫生保健人员培训	100 人次	100 人次
			每年提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	100 人次以上	100 人次以上
			对各镇街托育服务工作督导	23 个	23 个
			成立中山市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3 岁以下婴幼儿 照护服务的需求	得到满足	得到满足
		生态效 益指标	3 岁以下婴幼儿 照护服务健康管 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 金 主 管 部 门	中山市卫生 健康局（部 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 目 名 称	新建实验大 楼设备设施 项目	核定预算 金额	7,150,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 体 绩 效 目 标	中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加强公共卫生实验室检测和应急处置能力，提出了新建实验大楼项目，实验室大楼主体工程预计 2024 年 8 月完成。新建实验大楼正式投入使用和配套新购专业设备、新实验室智能化建设、新实验室设施、原有设备搬迁和检定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加强检测装备配置，持续做强中山市卫生检验中心，进一步提升检测能力，构建功能强大的化学性中毒和病原快速检测平台，增强市疾控中心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的检测能力。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一、2024 年度：完成新购专业设备、新实验室智能化建设、新实验室设施、原有设备搬迁和检定或校准项目的招标采购工作。根据新建实验室大楼工程进度，相应开展实验室新增设备、设施设备安装、验收、调试等工作； 二、2025 年度：完成实验室新增设备的安装、调试、校准等工作，确保新实验大楼投入工作后，满足日常日常工作开展的需求；完成实验室设施的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实验室智能化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原有设备的搬迁、调试及后续检定校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采购合同完成新购专业设备	100%	5%
			按照采购合同完成新实验室设施安装	100%	40%
			按照采购合同完成新实验室智能化建设	100%	25%
		质量指标	产品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完成采购任务率	100%	100%
			传染病疫情、食源性疾病、职业中毒等应急事件检测开展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测范围覆盖中山市的范围	所有镇街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检测完成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新实验大楼污水处理、废气处理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疾控中心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	中山市公安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主管 部 门					
项 目 名 称	交通违法及 事故车辆处 理业务经费	核定预算 金额	6,025,000.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 体 绩 效 目 标	1、严格依法行政，提高交警队伍在群众心目中的形象； 2、确保公安交警部门的调查取证工作进行顺利、及时打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确保公安交管部门事故处理和交通违法查处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实 施 周 期 指 标 值	年 度 指 标 值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暂扣交通违法及 事故车辆保管数	≥20000 辆	≥20000 辆
			车辆检验鉴定次 数	≥1400 次	≥1400 次
			拖移交通违法及 事故车辆不少于 4000 辆	≥4000	≥4000
		质 量 指 标	车辆丢失情况	≤1‰(不多于万分之一)	≤1‰(不多于万分之一)
		时 效 指 标	收放车辆及时率	100%	100%
		成 本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保障安全推动事 故量同比下降	≥5%	≥5%
			保障重点违法查	≥5%	≥5%

			处量同比上升		
			确保工作符合法定要求	100%（确保全部符合法律规定）	100%（确保全部符合法律规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不满意的投诉比例	≤5%	≤5%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气象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气象局	
项目名称	暴雨强度公式编制与设计暴雨雨型研究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 007, 638. 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利用最新的国家气象站和区域自动气象站资料，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 2021版)和《城市暴雨强度公式编制和设计暴雨雨型确定技术导则》的要求，采用年最大值法编制最新的短历时（5 ~180 分钟）暴雨强度公式和长历时（180~1440 分钟）暴雨强度公式；开展设计降雨过程（雨型）分析，给出 1h~24h 长短设计暴雨雨型，编制更具有适用性的专用成果，满足排水防涝规划设计及模型计算要求，为中山市防洪规划、水资源合理配置规划、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海绵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利用最新的国家气象站和区域自动气象站资料，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 2021版)和《城市暴雨强度公式编制和设计暴雨雨型确定技术导则》的要求，采用年最大值法编制最新的短历时（5 ~180 分钟）暴雨强度公式和长历时（180~1440 分钟）暴雨强度公式；开展设计降雨过程（雨型）分析，给出 1h~24h 长短设计暴雨雨型，编制更具有适用性的专用成果，满足排水防涝规划设计及模型计算要求，为中山市防洪规划、水资源合理配置规划、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海绵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指 标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处理站点数据数量	国家站 3 个、 自动站 100 个	国家站 3 个、 自动站 100 个
			形成暴雨强度、暴雨雨型、暴雨数据区域代表性等报告数量	7 份	7 份
		质量指 标	计算结果精度达到《室外排水设计规范》的要求	100%	100%
		时效指 标	计算成果为水务、规划、住建等部门免费利用率	100%	100%
			报告完成及时性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	/
			加快防洪规划建设项目的建设时间	提前 30 天	提前 30 天
		成本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单位、建设工程或企业可直接获取成果，减少成本。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市政给排水、防洪排涝、城镇改造、海绵城市建设等项目的需要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暴雨强度和暴雨雨型成果适用期	≥5 年	≥5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部门满意度	≥90%	≥90%

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基本信息					
资金主管部门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申报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心四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经费		核定预算金额	13,452,751.00	
项目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中山市中心四区范围内的地下管线与地下交通等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普查与数据升级，于 2024 年底前完成地下管线普查长度不少于 9000 公里、完成中心四区 5 处地下人行通道及地下车行通道普查设施普查。获取全面、准确、现势的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据，形成中山市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数据库，协助提高中山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效率，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中山市中心四区范围内的地下管线与地下交通等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普查与数据升级，于 2024 年底前完成地下管线普查长度不少于 9000 公里、完成中心四区 5 处地下人行通道及地下车行通道普查设施普查。获取全面、准确、现势的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据，形成中山市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数据库，协助提高中山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效率，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心四区地下管线音查长度	不少于 9000 公里	不少于 9000 公里
			中心四区地下人行通道及地下车行通道普查数	5 处	5 处
		质量指标	入库数据质检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周期	在计划项目建设周期内完成	在计划项目建设周期内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成果使用情况	成果提供不少于 10 个地下市政基	成果提供不少于 10 个

	指标	益指标		基础设施相关部门使用	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相关部门使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成果效益发挥情况	形成中心四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技术设计书和技术总结，为后续开展中心四区范围外的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蓄查提供实施经验和技术储备	形成中心四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技术设计书和技术总结，为后续开展中心四区范围外的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蓄查提供实施经验和技术储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甲方对开展外业普查满意调查	90%	90%